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潮州市润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编写人员：

建设单位：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768-8081880

邮编：521000

地址：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
潮州大道南段与南较西路
交界恒沃大厦

编制单位：潮州市润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768-3291119

邮编：521000

地址：潮州市湘桥区枫春工业
区地产大厦三梯 404

前言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位于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潮州大道南段与南较西路交界恒沃大厦 6-10 层，在第 1 层和地下负一层分别建设医疗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间和污水处理站。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5 万元，总占地面积 1700m²，总建筑面积 8500m²。项目设置有病床位 140 张，年接诊数量近 10000 人次。院内主要设有妇科门诊、眼科门诊、中医门诊、运动治疗室、作业治疗室、中医治疗室、语音治疗室、物理治疗室、康复判定室等科室。本项目属于一般专科医院，不接纳及收治传染病人。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要求，潮州恒沃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委托深圳正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取得了潮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潮环建[2022]43 号）（详见附件 1），2022 年 12 月在第三方环保技术公司的协助下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并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通过潮州市生态环境局湘桥分局的应急备案（备案号 445102-2022-0051-L）（详见附件 2）。2023 年 1 月 16 日潮州恒沃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企业名称为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详见附件 9），登记的住所地址由潮州市潮州大道南段 1-3 号综合楼五楼变更为潮州市潮州大道南段（潮州大道与南郊西路交汇路口恒沃大厦）综合楼 1-2 层、5-10 层、12 层，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完成该项目排污许可证的申报（见附件 3）。

项目主体工程 and 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建成，并于 2023 年 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进行调试运行。同时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要求进行项目主体工程和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竣工及调试日期公示（详见附件 4）。

根据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相关规定、环境主管部门的环境影响文件批复意见、相关环评文件，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3~14 日对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号：QHT-202302022601（见附件 11）。同时委托我司根据监测结果以及环境管理检查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表（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见附件 5）。

1 验收依据

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实施）。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起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起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 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起实施）。
- 8、《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6号，2021年1月1日施行）。
- 9、《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施行）。
- 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794-2016）（2016年8月1日实施）。
- 11、《关于印发<广东省污染源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导则>的通知》（粤环[2008]42号）（2008年4月28日实施）。
- 12、《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实施）。
- 13、《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2006年1月1日起实施）。
- 14、《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1994年1月15日起实施）。
- 15、《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008年10月1日起实施）。
- 16、《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2002年7月1日实施）。
- 17、《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部令第15号 2021年1月1日起实施）。

18、《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年版）》（国卫医函[2021]238号）（2021年11月25日起实施）。

19、《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修订）》（2011年1月8日实施）。

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2021年7月1日起实施）。

1.2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项目综合废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的排放标准以及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者后，排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表 1-1 废水执行标准限值（单位：mg/L，pH：无量纲，粪大肠菌群数：MPN/L）

污染物名称	标准类别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	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进水标准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执行标准 限值
pH	6~9	6~9	6~9
CODcr	250	200	200
BOD ₅	100	100	100
SS	60	200	60
NH ₃ -N	--	20	20
石油类	20	--	20
动植物油	20	--	20
挥发酚	1.0	--	1.0
LAS	10	--	10
粪大肠菌群数	5000	--	5000
总氰化物	0.5	--	0.5
总磷	--	3	3
总氮	--	25	25

注：“--”表示无此标准限值。

2、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边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新改扩建厂界二级标准。

表 1-2 项目大气排放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物	标准类别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1	氨	1.0mg/m ³	——
2	硫化氢	0.03mg/m ³	——
3	臭气浓度	10（无量纲）	20（无量纲）
4	氯气	0.1mg/m ³	——
5	甲烷	1%（指处理站内最高体积百分数 /%）	——

3、项目东北、西北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即昼间≤70dB(A)、夜间≤55dB(A)），其他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表 1-3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值

标准名称	主要因子	厂区边界	标准类别	标准限值dB(A)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噪声等效声级	其他	3类标准	65	55
		东北、西北	4类标准	70	55

4、医疗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年版）的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相关要求；生活垃圾执行《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条例》的相关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审批部门决定

- 1、深圳正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10月）。
- 2、潮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的《关于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潮环建[2022]43号，2022年11月01日）。

2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潮州大道南段与南较西路交界恒沃大厦6-10层，在第1层和地下负一层分别建设医疗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间和污水处理站				
经营范围	妇科门诊、眼科门诊、中医门诊、运动治疗室、作业治疗室、中医治疗室、语音治疗室、物理治疗室、康复判定室				
设计生产能力	设置床位140张，年接待门诊数量近10000人次				
实际生产能力	设置床位140张，月接待门诊数量近834人次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年10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年11月		
调试起止时间	2023年2月12日至2023年5月12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年2月13日、14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潮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深圳正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深圳市德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5万元	比例	0.83%
实际总概算	3000万元	环保投资	25万元	比例	0.83%

2.2 项目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位于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潮州大道南段与南较西路交界恒沃大厦6-10层（中心地理坐标：北纬23°38'41.419”，东经116°37'46.767”），项目总占地面积为1700m²，总建筑面积为8500m²。

项目主要设有妇科门诊、眼科门诊、中医门诊、运动治疗室、作业治疗室、中医治疗室、语音治疗室、物理治疗室、康复判定室等。设置床位有140张，年接诊数量近10000人次。

项目劳动定员100人，医务人员70人，后勤职工30人。年工作时间为365天，每天24小时，每天三班次，每班次8小时。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详见表2-1：

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表

项目	环评报告表申报建设内容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产能	设置床位 140 张，年接诊数量近 10000 人次			设置床位 140 张，月接诊数量近 834 人次			一致
主体工程	综合楼	6F	妇科门诊、眼科门诊、中医门诊、运动治疗室、骨神经康复门诊	6F	妇科门诊、眼科门诊、中医门诊、运动治疗室、骨神经康复门诊	一致	
		7F	运动治疗室、作业治疗室、中医治疗室、语音治疗室、物理治疗室、康复判定室	7F	运动治疗室、作业治疗室、中医治疗室、语音治疗室、物理治疗室、康复判定室		
		8F	病房、重症室	8F	病房、重症室		
		9F	病房	9F	病房		
		10F	病房	10F	病房		
	配套设施	设有综合污水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间		设有综合污水处理站、医疗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间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自来水网提供		由自来水网提供		一致	
	排水	项目雨污水分流，医疗废水、生活污水通过格栅后汇入“三级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再汇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最后排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项目雨污水分流，医疗废水、生活污水通过格栅后汇入“三级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再汇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最后排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一致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给		由市政电网供给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通过格栅后汇入“三级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再汇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调节+A/O 二级处理+消毒），最后排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通过格栅后汇入“三级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再汇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调节+A/O 二级处理+消毒），最后排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一致	
	废气	废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池加盖板封闭、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	污水处理池加盖板封闭、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	一致		
	艾熏废气	加强诊室内通风换气		加强诊室内通风换气		一致	

	药剂挥发废气	加强诊院内通风换气	加强诊院内通风换气	一致
噪声	消声、隔声措施	合理布局、相应的隔声措施以及采用环保低碳设备等降噪措施	合理布局、相应的隔声措施以及采用环保低碳设备，污水处理设备设在密闭空间，同时做好降噪减震处理；加强设备维护；医院禁止大声喧哗；在各科室安排导诊护士，维护科室秩序，加强管理等措施	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致
	一般固废	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	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	
	医疗废物	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处理	交由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见附件6）	
	污泥	定期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交由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见附件6）	
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风险措施	制定并落实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制定并落实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通过潮州市生态环境局湘桥分局的应急备案（见附件2）	一致

2.3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2.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项目位于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潮州大道南段与南较西路交界恒沃大厦6-10层，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东经116°37'46.767"、北纬23°38'41.419"。东北面为潮州大道及商铺，东南面为商铺，西北面为南较西路，西南面为住宅区及商铺。项目具体地理位置图、四至图详见附图1、附图2。

2.3.2 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占地面积为1700m²，总建筑面积为8500m²，租用恒沃大厦6-10层。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3。

2.4 项目主要医疗设备及原辅材料、能源消耗情况

项目主要医疗设备见表2-2：

表2-2 项目主要医疗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施/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单位 (台、套等)	实际数量/单位 (台、套等)	变动情况
1	监护仪	一台	一台	--
2	呼吸机	一台	一台	--
3	高压氧舱	一台	一台	--
4	离心机	一台	一台	--
5	肌电图仪	一台	一台	--
6	平行杠	一台	一台	--
7	步行阶梯	一台	一台	--
8	康复跑台	一台	一台	--
9	SET 悬吊	一台	一台	--
10	PT 治疗床	一台	一台	--
11	平衡检测与训练系统	一台	一台	--
12	康复机器人	一台	一台	--
13	BTE	一台	一台	--
14	中频治疗仪	一台	一台	--
15	生物反馈治疗仪	一台	一台	--
16	微波治疗仪	一台	一台	--

17	超短波治疗仪	一台	一台	--
18	超声治疗仪	一台	一台	--
19	磁振热治疗仪	一台	一台	--
20	蜡疗仪	一台	一台	--
21	上肢康复机器人	一台	一台	--
22	虚拟现实训练系统	一台	一台	--
23	言语评定与训练系统	一台	一台	--
24	步行浴槽	一台	一台	--
25	蝶形浴槽	一台	一台	--
26	打磨机	一台	一台	--
27	上下肢浴槽	一套	一套	--
28	平板加热器	一台	一台	--
29	持续性关节被动活动仪（肩关节、肘关节、手腕关节、髋关节、膝关节、踝足关节）	一台	一台	--
30	全身震动仪（WBE）	一台	一台	--
31	冷疗机	一台	一台	--
32	悬吊治疗系统（SET）	一台	一台	--
33	等速治疗仪	一台	一台	--
34	冲击波治疗仪	一套	一套	--
35	冲击枪	一套	一套	--
36	肌骨超声波	一台	一台	--
37	医学训练治疗仪（上举下托、股四头肌、腰背、腹部、划船、双下肢下蹲6件套）	一台	一台	--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2-3: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名称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备注
棉支	15000 支	15000 支	--
一次性手套	10000 个	10000 个	--
酒精	5000 瓶	5000 瓶	总用量为 0.1t/a, 最大储存量为 0.05t
一次性尿壶	5500 个	5500 个	--
一次性大便盆	5500 个	5500 个	--
消毒粉	5000 包	5000 包	二氯异氰尿酸钠、含有效氯（9.6%-11.5%）（w/w），每包袋 400g（消毒粉仅用于院内环境卫生消毒，不用于污水处理，且本项目污水处理消毒系统为紫外线消毒）
除臭剂	0.5t/a	0.5t/a	用于降低污水处理站周围恶臭

生石灰	0.5t/a	0.5t/a	用于污泥干化消毒
生理盐水	5000 瓶	5000 瓶	500ml/瓶
一次性床单	20000 包	20000 包	规格: 180*230cm
碘伏	5000 瓶	5000 瓶	总用量为 0.1t/a, 最大储存量为 0.05t
注射器	5000 支	5000 支	--
针灸包	1000 包	1000 包	--
中药	一批	一批	视经营情况而定
西药	一批	一批	
用电情况	5 万 kw·h/a	5 万 kw·h/a	市政供电
综合 用水 情况	生活 用水	4708.5t/a	市政供水
	医疗 用水	12925t/a	

2.5 给排水及水平衡

项目废水产排情况及水平衡：项目综合用水量为 17633.5t/a（48.31t/d），综合废水量为 15870.15t/a（43.48t/d），综合废水收集后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经规范化排放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项目全院水平衡图见图 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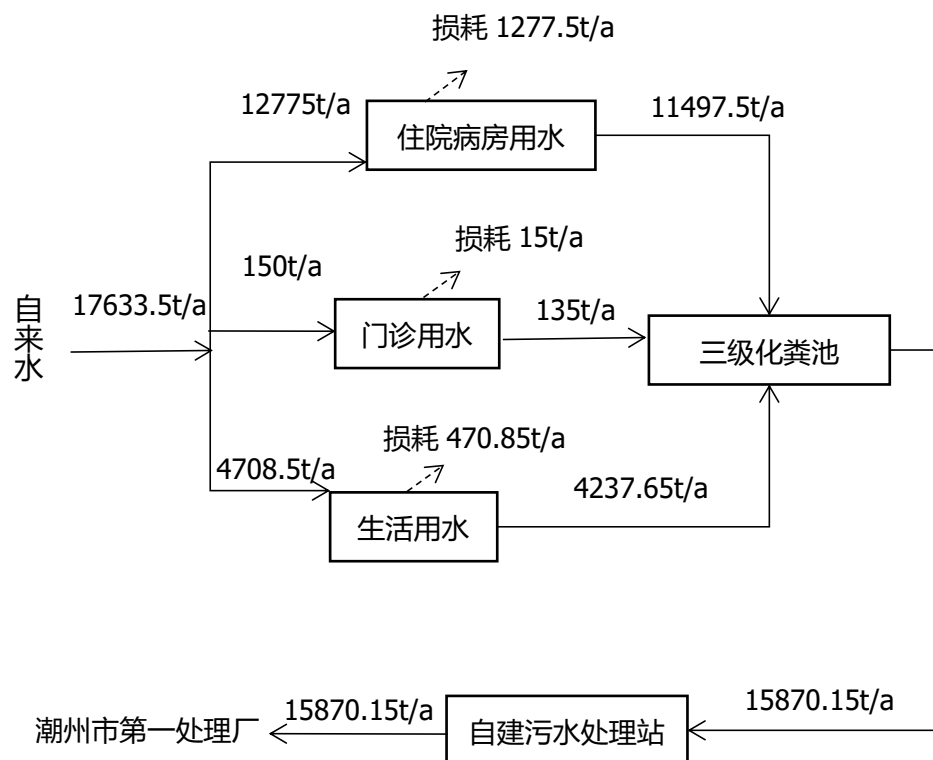


图 2.5-1 项目水平衡图

2.6 运营期就诊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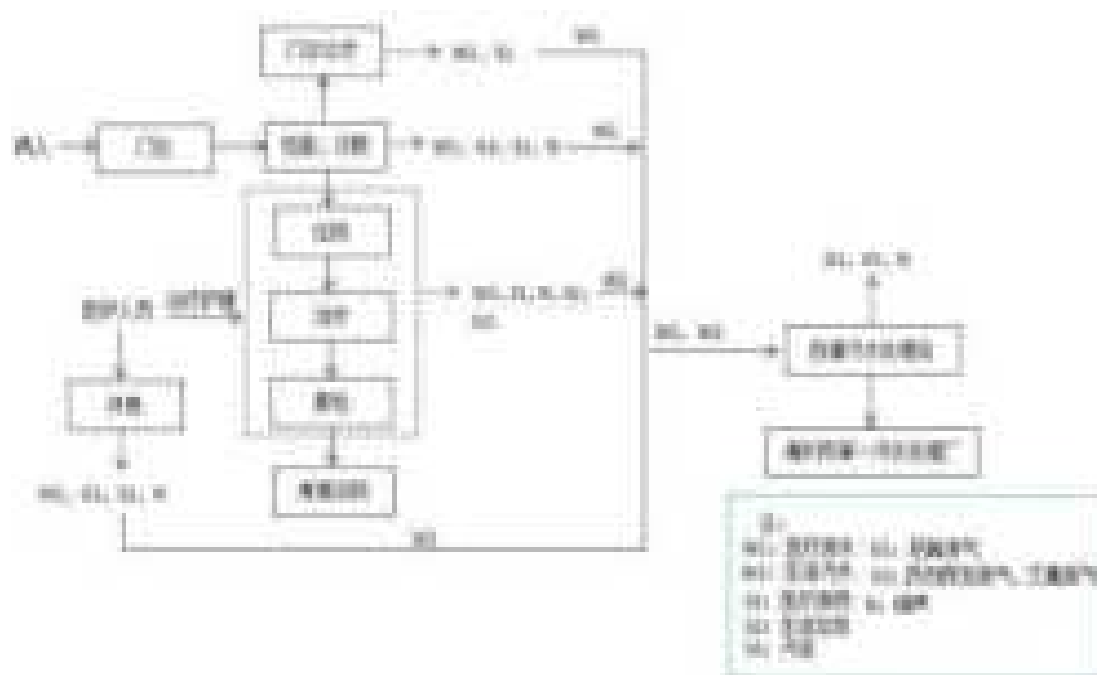


图 2.6-1 项目就诊流程及产污图

就诊流程说明及产污分析：

本项目为卫生医疗服务项目，病人到医院就医，通过分诊，根据需要进行相应的检查，医生根据检查结果进行诊断，开药治疗，病人取药后，离开医院，或根据需要进行住院治疗。项目主要的污染因子为医疗废水、废气、噪声、生活垃圾、医疗废物等。

产污分析：

根据本项目运营期的就诊流程及其产污环节，各污染物的产生情况详见表 2-4。

表 2-4 项目运营期间污染物产生情况

序号	类别	污染源类型	污染识别	特征污染因子
1	水污染源	污水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LAS、粪大肠菌群数、挥发酚、总氰化物、总氮、总磷
2	大气污染源	无组织废气	艾熏废气	臭气浓度
			药剂挥发废气	臭气浓度
			污水处理站废气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甲烷
3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医疗废物、污泥	医疗废物、污泥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废纸、瓜果皮核、玻璃等
		一般固废	日常运营	废包装材料、一次性床单
4	噪声	噪声	设备（医疗设备、污水处理站水泵和风机、人群活动噪声）	/

备注：（1）大气污染源中艾熏废气、药剂挥发废气产生量极少。

（2）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紫外线消毒，污水处理站废气不测“氯气”该污染物。

2.7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选址、性质、规模、生产工艺或者采取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均没有发生改变，现场实际情况与环评基本相符。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

3 项目污染物的排放及治理措施

3.1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落实情况

3.1.1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医疗废水、生活污水。废水经格栅除去较大固型杂质后进入化粪池，再自流到处理系统的调节池中，进行水质水量的调节。废水在调节池进行调质调量后，用提升泵直接送入水解池将废水中不溶性有机物水解为溶解性有机物，并将难生物降解的大分子物质转化为易生物降解的小分子物质，之后进入接触氧化池，采用射流曝气，使空气中的氧溶解于水中，更均匀、快速。经过接触氧化池中培养的好氧菌对污染物的分解和吸附，水中污染物含量得到降低，再从接触池沉淀池，去除水中悬浮物质。最后经过紫外线消毒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本项目综合废水量为 15870.15t/a，建设一座处理规模为 50t/d 的污水处理站，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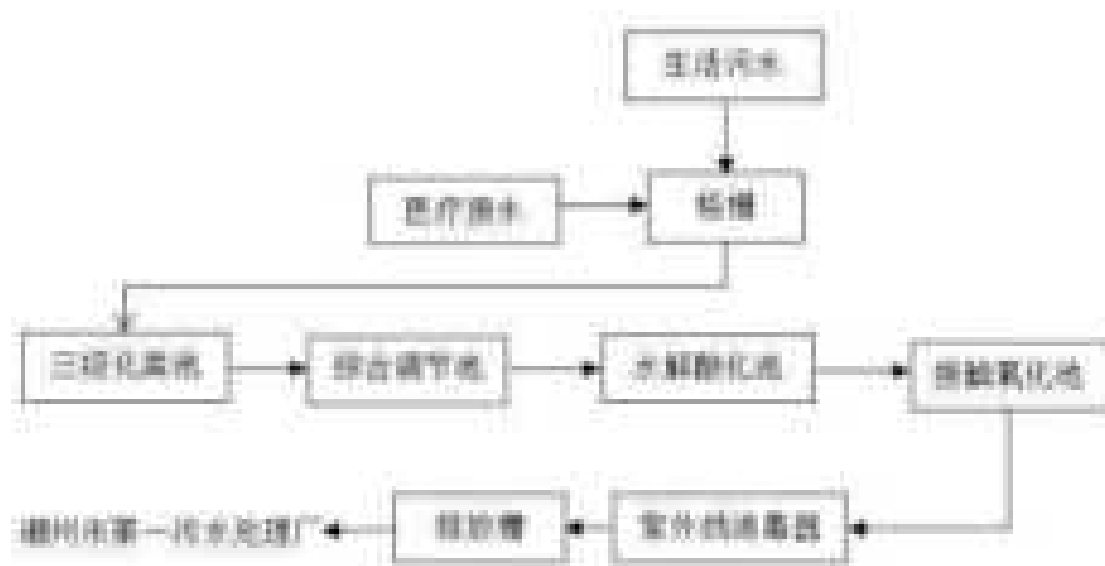


图 3.1-1 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图 3.1-2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

3.1.2 废气

项目在日常经营中会有少量气味，主要是各种药品及药剂散发的气味，由于产生的气味较少，本项目不对其做定量分析，项目药剂挥发废气只需加强院内的通风换气即可。

项目设置有艾灸室，艾灸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异味，由于艾灸异味产生量与病人需求量有关，且设置房间较少，废气产生量较少，在艾灸室内设置排气扇通风，加强通风换气即可。

项目建设的污水处理系统运行过程中会产生无组织废气，项目污水处理站位于负一层，通过将污水处理站单独设置，在污水池上方加盖板密闭，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等措施，降低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气浓度，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1.3 噪声

项目主要来自部分医疗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污水处理设备、医疗设备、空调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人群噪声等。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同时做好降噪减震处理；加强设备维护；医院禁止大声喧哗；在各科室安排导诊护士，维护科室秩序，加强管理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1.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

1、生活垃圾：其中包括后勤职工、医务人员、病人等产生的废塑料瓶、废纸、果皮等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总产生量 51.6t/a。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一般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一次性床单，收集后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置。

3、危险废物：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医疗废物及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

(1) 医疗废物

项目医疗废物产生量为 25.53t/a，其中包括感染性废物（841-001-01）、损伤性废物（841-002-01）、化学性废物（841-004-01）、药物性废物（841-005-01）。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见附件 6）。

(2) 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

项目污水处理系统污泥产生量为 3.17t/a，通过加生石灰干化消毒后，定期交由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见附件 6）。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处置措施处理后，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图3.1-3 固废暂存间

3.2 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及投资情况表

表 3-1 项目环保设施建设及投资情况一览表

项目	内容	防治措施	验收要求	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气	污水处理站周界废气	将污水处理池加盖板密闭，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1
	厂界恶臭	加强通风换气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新改扩建厂界二级标准	
废水	综合废水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通过格栅处理后进入“三级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再汇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调节+A/O 二级处理+消毒）处理后通过规范化设置排污口排入市政管道最终汇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的预处理排放标准及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的较严者，最后排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20
固废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后统一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合理处置，符合环保有关要求	2
	一般固废	分类收集后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处置		
	污泥	用生石灰消毒干化后交由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医疗废物	交由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噪声		合理布局、相应的隔声措施以及采用环保低碳设备，污水处理设备设在密闭空间，同时做好降噪减震处理；加强设备维护；医院禁止大声喧哗；在各科室安排导诊护士，维护科室秩序，加强管理	东北、西北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其他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2

3.3 验收监测点位图



图3.3-1 监测点位 (1)



图3.3-2 监测点位 (2)

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其批复要求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4.1.1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的预处理排放标准以及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排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废水的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4.1.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废水处理过程会产生恶臭污染物，通过将污水处理池加盖板密闭，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污水处理站周界废气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项目边界恶臭主要为艾熏废气及药剂挥发废气，项目设置有艾灸室，艾灸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异味，由于艾灸异味产生量与病人需求量有关，且设置房间较少，废气产生量较少，日常需在艾灸室内设置排气扇通风，在日常经营中会有少量气味，主要是各种药品散发的气味，由于产生的气味较少，需加强院内的通风换气即可，项目边界恶臭主要成分均为臭气浓度，且均呈无组织排放，均需加强日常室内通风换气，因此边界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新改扩建厂界二级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造成明显的影响。

4.1.3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污水处理设备、水泵、医疗设备、空调设施等设备及人群活动产生的声音。通过采取合理布局、相应的隔声措施以及采用环保低碳设备等降噪措施，项目东北、西北边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他边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1.4 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产生的固废垃圾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医疗废物、污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一般固废为废包装材料、一次性床单，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医疗废物、污泥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处理处置后，医疗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单、《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 年版）》的相关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相关要求；生活垃圾执行《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条例》的相关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4.1.5 环境风险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应该制定并落实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加强污染防治措施的管理和维护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对项目运营期可能发生的环境事故风险，建设单位制定落实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通过潮州市生态环境局湘桥区分局的应急备案（备案号 445102-2022-0051-L）（详见附件 2）。

项目运营期可能发生的环境事故风险主要为：废水处理设施在非正常运行导致的废水事故性排放、危险化学品泄露的突发环境事件、突发火灾所导致的空气污染和消防废水等次生、衍生环境问题，医疗废物暂存间泄漏的突发环境事件，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事故风险，采取的相应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废水处理设施在非正常运行导致的废水事故性排放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①加强废水设备日常的维护和管理，定期对废水处理系统的各类设备进行保养、检查和维修，确保废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②现场作业人员定时记录废水处理状况，废水处理各单元进行点检工作，并派专人巡视，遇不良工作状况立即停止，维修正常后再开始作业；③设置备用抽水泵，一旦废水处理系统出现故障，立刻停止生产，关闭排放口阀门，立刻联系专业废水设备处理人员进行排查故障；④利用地下负一层污水处理站及地下负一层进行围堰，项目地下负一层污水处理站围堰容积为 10.5m³、地下负一层围堰区容积为 289m³，围堰容积为 299.5m³，能够满足事故废水的暂时储存，当事故发生时将事故废水引入围堰区暂存，待事故排除，企业将联系有处理能力的第三方对消防废水进行委外处理。

危险化学品泄露的突发环境事件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①项目主要危险化学品为酒精，存放于药房中，在药房等重点部位设置危险特性告知牌、应急救援措施牌、安全操作规程牌等告示牌；②药房配置消火栓和灭火器，如发生泄漏和火灾事故可采用水喷淋和灭火器处置；③加强药品储罐、料桶的管理。确保储罐的安全和质量；④加强药房日常管理，专人管理且加强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上报；⑤危险化学品装卸和搬运过程应该轻拿轻放，进出做好详细记录。

突发火灾所导致的空气污染和消防废水等次生、衍生环境问题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①一旦发生火灾，立即停止院区一切运行工序，根据事故的等级，启动相应等级的应急预案，用隔离带将危险区和安全区隔离开，设立警戒标志，事故产生事故废水导入负一层污水处理站及地下负一层围堰区进行处理，防止二次污染；②院区电路应制定检查检修计划并留存检查记录；③火灾事故发生时，院区员工人员按应急撤离路线有序撤离，到临时集合点，清点人员，确保人员安全；④火灾事故时，立即关闭截留阀或用沙袋堵截排水口，防止消防废水顺排水口排出。消防废水聚集后经水泵抽入地下围堰区中暂存，待事故排除，企业将联系有处理能力的第三方对消防废水进行委外处理；⑤对员工进行火灾事故预防安全教育，增强员工火灾防范意识和安全意识。

医疗废物暂存间泄漏的突发环境事件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①医院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医疗废物（含污泥），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划分泄漏危险区域、腐蚀区域，编制防泄漏、防腐方案。②对重点部位做好防腐、防渗处理，避免医疗废物暂存间的泄漏而导致的土壤污染和附近水体污染。③采取的防腐、防渗处理措施包括：地面和低于 1m 的墙体及医疗废物暂存间地面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需要采用 5 层环氧玻璃纤维布打底，表面刷涂环氧树脂漆作防腐蚀、防渗漏处理。

预警监控措施：医院在院区多处位置设置了视频监控，对全院的各环境风险源进行实时监控，监视院区场所运营状况、药房，能够第一时间从视频监控中发现险情的发生，值班人员一旦发现异常情况立即启动预警机制并上报，现场操作人员得到预警信息后到现场检查确认，并查明原因、排除故障、恢复正常，直到解除预警信息。

4.2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项目的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等污染物的排放情况，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4.3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还是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对环境的不利影响。但在严格执行“三同时”规定，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出的措施和建议，可把这种不利影响降到较低限度。相对其取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而言，这种不利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因此，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4.4 环评批复意见

根据潮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潮环建[2022]43号），本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具体批复内容详见下表及附件1。

表 4-1 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序号	环评批复意见	
一	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潮州大道南段与南较西路交界恒沃大厦 6-10 层，在第 1 层和地下负一层分别建设医疗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间和污水处理站。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7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8500 平方米，设置妇科门诊、眼科门诊、中医门诊、运动治疗室、作业治疗室、中医治疗室、语音治疗室、物理治疗室、康复判定室等。建成后，该医院设置床位 140 张。
二	环境保护要求	<p>项目运营期污水排放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以及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p> <p>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边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的新扩改建二级标准。</p> <p>项目东北侧、西北侧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的 4 类标准，其余边界执行 3 类标准。</p> <p>医疗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 年版）的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p>

		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相关要求；生活垃圾执行《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条例》的相关要求。
		严格按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制定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三	主要污染物 总量控制指 标	不设总量控制标准

5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保证

5.1 人员资质

- 1、监测单位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2、采样人员：周伟、李泽斌
- 3、分析人员：周伟、李泽斌、莫沼敏、朱梅榕、胡文文、龚嘉豪、郭锦连、吴秋霞、吴丽、袁飞英、周铭发、罗良良、林颖、尹善军
- 4、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所用计量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5.2 监测分析方法

表5-1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标准	仪器名称/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mV 计 SX711 型	/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AUW120D	4mg/L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4mg/L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JPSJ-605F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5S	0.025mg/L
	LAS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5S	0.0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6U	0.06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6U	0.06mg/L
	粪大肠菌群数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466-2005 附录 A 医疗机构水和污泥中粪大肠菌群的检验方法	电热恒温培养箱 HPX-9082MBE	/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5S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01mg/L	

	总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5S	0.004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5S	0.01mg/L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0.025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3.1.1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5S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0.06mg/m ³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噪声 (昼、夜)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5.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情况

表5-2 现场空白样质量控制结果表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浓度	检出限	结论
23FQ02022601-KB1	氨	mg/m ³	0.025L	0.025	合格
23FQ02022601-KB2	硫化氢	mg/m ³	0.001L	0.001	合格
23FQ02022601-KB3	甲烷	mg/m ³	0.06L	0.06	合格
23FQ02022601-KB4	氨	mg/m ³	0.025L	0.025	合格
23FQ02022601-KB5	硫化氢	mg/m ³	0.001L	0.001	合格
23FQ02022601-KB6	甲烷	mg/m ³	0.06L	0.06	合格

备注：当检测结果未检出时，检测结果以检出限加 L 表示。

表 5-3 实验空白样质量控制结果表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浓度	检出限	结论
KB1	化学需氧量	mg/L	4L	4	合格
KB2	化学需氧量	mg/L	4L	4	合格
KB1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0.5L	0.5	合格
KB2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0.5L	0.5	合格
KB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05	合格
KB	悬浮物	mg/L	4L	4	合格
KB	挥发酚	mg/L	0.01L	0.01	合格
KB	总磷	mg/L	0.01L	0.01	合格
23FS02022601-KB	总氮	mg/L	0.05L	0.05	合格
23FS02022601-KB	氨氮	mg/L	0.025L	0.025	合格

23FS02022601-KB	总氰化物	mg/L	0.004L	0.004	合格
23FS02022601-KB	石油类	mg/L	0.06L	0.06	合格
23FS02022601-KB	动植物油	mg/L	0.06L	0.06	合格
KB	氨	mg/m ³	0.025L	0.025	合格
KB	硫化氢	mg/m ³	0.001L	0.001	合格

备注：当检测结果未检出时，检测结果以检出限加 L 表示。

表 5-4 质控样质量控制结果表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样品质量	质量要求	结论
QC	化学需氧量	270mg/L	275mg/L±12mg/L	合格
QC	化学需氧量	24.6mg/L	25.0mg/L±1.1mg/L	合格
QC	化学需氧量	282mg/L	275mg/L±12mg/L	合格
QC	化学需氧量	24.7mg/L	25.0mg/L±1.1mg/L	合格
QC	五日生化需氧量	191mg/L	180mg/L-230mg/L	合格
QC	五日生化需氧量	210mg/L	180mg/L-230mg/L	合格
QC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0.4mg/L	10.5mg/L±0.5mg/L	合格
QC	氨氮	12.5mg/L	12.8mg/L±0.6mg/L	合格
QC	挥发酚	1.49μg/mL	1.47μg/mL±0.09μg/mL	合格
QC	挥发酚	1.43μg/mL	1.47μg/mL±0.09μg/mL	合格
QC	总氰化物	0.314mg/L	0.306mg/L±0.014mg/L	合格
QC	总氰化物	0.300mg/L	0.306mg/L±0.014mg/L	合格
QC	动植物油	35.9μg/mL	36.2μg/mL±1.7μg/mL	合格
QC	总磷	0.429mg/L	0.432mg/L±0.021mg/L	合格
QC	总磷	0.434mg/L	0.432mg/L±0.021mg/L	合格
QC	总氮	2.53mg/L	2.49mg/L±0.13mg/L	合格
QC	石油类	35.9μg/mL	36.2μg/mL±1.7μg/mL	合格
QC	氨	0.500mg/L	0.501mg/L±0.019mg/L	合格
QC	硫化氢	2.26μg/mL	2.38μg/mL±0.17μg/mL	合格
QC	硫化氢	2.44μg/mL	2.38μg/mL±0.17μg/mL	合格
QC	甲烷	14.6μmol/mol	15.1±10%μmol/mol	合格
QC	甲烷	14.7μmol/mol	15.1±10%μmol/mol	合格

表 5-5 综合废水采样平行统计结果表

序号	监测项目	有效数据 (个)	统计结果			
			现场采样 平行 样品数	现场采样平行 样比 例 (%)	实验室平 行 样品数	实验室平行 样比例 (%)
1	化学需氧量	16	2	12.5	4	25.0
2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	/	/	2	12.5
3	氨氮	16	/	/	2	12.5
4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6	/	/	2	12.5
5	挥发酚	16	/	/	2	12.5

6	总氰化物	16	/	/	2	12.5
7	总磷	16	/	/	2	12.5
8	总氮	16	/	/	2	12.5

表 5-6 综合废水现场平行检测结果

序号	监测项目	综合废水分析平行监测结果					偏差范围 (%)	判定
		单位	样品编号	A 平行样	B 平行样	平行样相对偏差 (%)		
1	化学需氧量	mg/L	23FS02022601-01	67	68	0.74	≤10	合格
2	化学需氧量	mg/L	23FS02022601-09	62	64	1.6	≤10	合格

表 5-7 综合废水实验室平行检测结果

序号	监测项目	实验室内部综合废水分析平行监测结果					偏差范围 (%)	判定
		单位	样品编号	A 平行样	B 平行样	平行样相对偏差 (%)		
1	化学需氧量	mg/L	23FS02022601-01	67	69	1.5	≤10	合格
2	化学需氧量	mg/L	23FS02022601-08	27	28	1.8	≤10	合格
3	化学需氧量	mg/L	23FS02022601-09	62	62	0	≤10	合格
4	化学需氧量	mg/L	23FS02022601-16	27	26	1.9	≤10	合格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3FS02022601-08	14.0	13.5	1.8	≤20	合格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3FS02022601-16	14.2	14.4	0.70	≤20	合格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3FS02022601-01	0.468	0.423	5.1	≤20	合格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3FS02022601-09	0.494	0.449	4.8	≤20	合格
9	挥发酚	mg/L	23FS02022601-08	0.016	0.011	19	≤25	合格
10	挥发酚	mg/L	23FS02022601-16	0.027	0.032	8.5	≤25	合格
11	氨氮	mg/L	23FS02022601-08	0.227	0.221	1.3	≤15	合格
12	氨氮	mg/L	23FS02022601-16	0.200	0.209	2.2	≤15	合格
13	总氰化物	mg/L	23FS02022601-08	0.004L	0.004L	0	≤20	合格
14	总氰化物	mg/L	23FS02022601-16	0.004L	0.004L	0	≤20	合格
15	总氮	mg/L	23FS02022601-08	0.74	0.77	2.0	≤10	合格
16	总氮	mg/L	23FS02022601-16	0.73	0.71	1.4	≤10	合格

17	总磷	mg/L	23FS02022601-08	0.04	0.04	0	≤10	合格
18	总磷	mg/L	23FS02022601-16	0.05	0.05	0	≤10	合格

备注：当检测结果未检出时，检测结果以检出限加 L 表示。

6 验收监测内容

6.1 监测期间工况要求

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医院正常运营，营运规模达到设计规模 75%以上，项目监测期间工况如下（见附件 7）：

表6-1 项目工况

类别	设计量	监测日期	监测期间实际量	营运负荷 (%)
门诊量	28 人次/日	2023.2.13	23 人次/日	82.14
	28 人次/日	2023.2.14	22 人次/日	78.57
住院 床位数	140 张	2023.2.13	109 张	77.86
	140 张	2023.2.14	107 张	76.43
工作人员 数量	100 人	2023.2.13	83 人	83.00
	100 人	2023.2.14	78 人	78.00

6.2 验收监测内容

6.2.1 项目本次验收监测单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表6-2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和监测频次一览表

验收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综合废水处理前后各设 1 个点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LAS、粪大肠菌群数、挥发酚、总氰化物、总氮、总磷	共 2 个点，连续监测 2 天，每 4 小时采样一次，每天共采样 4 次
无组织废气	污水处理站周界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氨、硫化氢、甲烷、臭气浓度	共 4 个点，连续监测 2 天，每 2 小时采样一次，每天连续监测 4 次，取最大值
	厂界外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5 个点	臭气浓度	共 6 个点，连续监测 2 天，每 2 小时采样一次，每天连续监测 4 次，取最大值
厂界噪声	于厂界东北、西北其余边界 1m 处各设 1 个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共 4 个点，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敏感点噪声	于敏感点边界 1m 设 1 个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共 1 个点，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7 验收监测结果与评价

7.1 验收监测结果

7.1.1 综合废水监测结果表

表 7-1 项目综合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排放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或范围	单位		
2023-02-13	综合废水处理前集水池	pH	7.4	7.4	7.5	7.6	7.4-7.6	无量纲	--	--
		SS	116	120	115	121	118	mg/L	--	--
		COD _{Cr}	68	69	66	63	66	mg/L	--	--
		BOD ₅	35.5	35.3	35.6	35.8	35.6	mg/L	--	--
		氨氮	38.3	37.7	37.1	38.6	37.9	mg/L	--	--
		LAS	0.446	0.456	0.435	0.432	0.442	mg/L	--	--
		石油类	0.28	0.32	0.33	0.33	0.32	mg/L	--	--
		动植物油	0.30	0.13	0.28	0.44	0.29	mg/L	--	--
		总磷	2.45	2.54	2.40	2.50	2.47	mg/L	--	--
		总氮	42.8	43.5	41.9	43.7	43.0	mg/L	--	--
		总氰化物	0.009	0.010	0.008	0.009	0.009	mg/L	--	--
		挥发酚	0.049	0.059	0.038	0.043	0.047	mg/L	--	--
	粪大肠菌群数	> 1.6×10 ⁸	> 1.6×10 ⁸	> 1.6×10 ⁸	> 1.6×10 ⁸	> 1.6×10 ⁸	MPN/L	--	--	
	综合废水处理后排出口	pH	7.0	7.0	7.1	7.0	7.0-7.1	无量纲	6-9	达标
		SS	31	27	25	30	28	mg/L	60	达标
		COD _{Cr}	30	27	28	28	28	mg/L	200	达标
		BOD ₅	13.8	13.6	13.4	13.8	13.6	mg/L	100	达标
		氨氮	0.203	0.215	0.200	0.224	0.210	mg/L	20	达标
		LAS	0.261	0.242	0.270	0.287	0.265	mg/L	10	达标

202 3-02 -14	综合 废水 处理 前 集 水 池	石油类	0.13	0.12	0.06L	0.06L	0.06L	mg/L	20	达标
		动植物油	0.10	0.12	0.13	0.15	0.12	mg/L	20	达标
		总磷	0.04	0.05	0.05	0.04	0.04	mg/L	3	达标
		总氮	0.71	0.74	0.82	0.76	0.76	mg/L	25	达标
		总氰化物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mg/L	0.5	达标
		挥发酚	0.022	0.027	0.011	0.014	0.018	mg/L	1.0	达标
		粪大肠菌群数	2.4×10^3	2.4×10^3	2.4×10^3	3.5×10^3	2.7×10^3	MPN/L	5000	达标
	综合 废水 处理 后 排 放 口	pH	7.5	7.4	7.5	7.4	7.4-7.5	无量纲	--	--
		SS	117	119	114	120	118	mg/L	--	--
		CODcr	63	64	67	63	64	mg/L	--	--
		BOD ₅	37.1	37.4	37.6	37.2	37.3	mg/L	--	--
		氨氮	39.0	38.0	38.2	38.9	38.5	mg/L	--	--
		LAS	0.472	0.475	0.485	0.487	0.480	mg/L	--	--
		石油类	0.15	0.40	0.19	0.28	0.26	mg/L	--	--
动植物油		0.29	0.37	0.28	0.42	0.34	mg/L	--	--	
总磷		2.57	2.43	2.50	2.53	2.51	mg/L	--	--	
总氮		41.0	42.6	43.2	42.0	42.2	mg/L	--	--	
总氰化物		0.011	0.010	0.012	0.010	0.011	mg/L	--	--	
挥发酚		0.059	0.049	0.054	0.065	0.057	mg/L	--	--	
粪大肠菌群数		$> 1.6 \times 10^8$	$> 1.6 \times 10^8$	$> 1.6 \times 10^8$	$> 1.6 \times 10^8$	$> 1.6 \times 10^8$	MPN/L	--	--	
pH	7.2	7.1	7.0	7.1	7.0-7.2	无量纲	6-9	达标		
SS	32	28	26	29	29	mg/L	60	达标		
CODcr	26	27	26	26	26	mg/L	200	达标		
BOD ₅	14.6	14.5	14.8	14.3	14.5	mg/L	100	达标		
氨氮	0.191	0.209	0.188	0.204	0.198	mg/L	20	达标		

	LAS	0.268	0.251	0.265	0.273	0.264	mg/L	10	达标
	石油类	0.10	0.06L	0.13	0.13	0.09	mg/L	20	达标
	动植物油	0.14	0.13	0.09	0.12	0.12	mg/L	20	达标
	总磷	0.04	0.05	0.04	0.05	0.04	mg/L	3	达标
	总氮	0.80	0.78	0.76	0.72	0.76	mg/L	25	达标
	总氰化物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mg/L	0.5	达标
	挥发酚	0.022	0.016	0.022	0.030	0.022	mg/L	1.0	达标
	粪大肠菌群数	3.5×10^3	2.4×10^3	2.4×10^3	3.5×10^3	3.0×10^3	MPN/L	5000	达标

备注：

1.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以及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

2.当监测结果未检出或低于检出限时，以“检出限加L”表示；

3.“--”表示无相应的数据或信息。

7.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单位	执行标准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2023-02-13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氨	0.085	0.088	0.095	0.085	0.095	mg/m ³	1.0	达标
		硫化氢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mg/m ³	0.03	达标
		甲烷	0.000226	0.000227	0.000229	0.000232	0.000232	%	1	达标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10	达标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2#	氨	0.154	0.106	0.116	0.130	0.154	mg/m ³	1.0	达标
		硫化氢	0.005	0.005	0.005	0.004	0.005	mg/m ³	0.03	达标
		甲烷	0.000227	0.000231	0.000232	0.000234	0.000234	%	1	达标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10	达标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3#	氨	0.088	0.099	0.116	0.154	0.154	mg/m ³	1.0	达标
		硫化氢	0.005	0.006	0.005	0.006	0.006	mg/m ³	0.03	达标
		甲烷	0.000228	0.000241	0.000242	0.000286	0.000286	%	1	达标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10	达标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4#	氨	0.106	0.106	0.150	0.123	0.150	mg/m ³	1.0	达标	
		硫化氢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mg/m ³	0.03	达标	
		甲烷	0.000228	0.000234	0.000241	0.000238	0.000241	%	1	达标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10	达标	
2023-02-14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氨	0.085	0.123	0.099	0.092	0.123	mg/m ³	1.0	达标	
		硫化氢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mg/m ³	0.03	达标	
		甲烷	0.000220	0.000226	0.000223	0.000231	0.000231	%	1	达标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10	达标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2#	氨	0.109	0.147	0.126	0.109	0.147	mg/m ³	1.0	达标	
		硫化氢	0.005	0.004	0.004	0.005	0.005	mg/m ³	0.03	达标	
		甲烷	0.000229	0.000230	0.000226	0.000233	0.000230	%	1	达标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10	达标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3#	氨	0.092	0.154	0.137	0.099	0.154	mg/m ³	1.0	达标	
		硫化氢	0.005	0.005	0.004	0.005	0.005	mg/m ³	0.03	达标	
		甲烷	0.000229	0.000231	0.000229	0.000234	0.000234	%	1	达标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10	达标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4#	氨	0.109	0.144	0.116	0.123	0.144	mg/m ³	1.0	达标	
		硫化氢	0.004	0.004	0.004	0.006	0.006	mg/m ³	0.03	达标	
		甲烷	0.000230	0.000231	0.000229	0.000232	0.000232	%	1	达标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10	达标	
	2023-02-13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5#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风向检测点 6#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7#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8#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9#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10#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2023-02-14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5#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6#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7#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8#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9#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达标

风向检测点 10#									
--------------	--	--	--	--	--	--	--	--	--

备注：

1. 废水处理站周边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边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物厂界中表 1 臭气浓度二级标准的新改扩建标准值；

2. 当监测结果未检出或低于检出限时，臭气浓度以“<检出限”表示，其他指标以“检出限加 L”表示；

3. “--”表示无相应的数据或信息。

7.1.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3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Leq 值[dB(A)]				结论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标准值	测量值	标准值	
2023-02-13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处▲1#	58.9	70	45.8	55	达标
	东北面厂界外 1 米处▲2#	59.4		45.7		达标
	东南面厂界外 1 米处▲3#	53.3	65	44.2	55	达标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处▲4#	53.6		44.8		达标
	住宅楼外敏感点△5#	59.7		46.3		达标
2023-02-14	西北面厂界外 1 米处▲1#	58.0	70	49.2	55	达标
	东北面厂界外 1 米处▲2#	58.7		47.9		达标
	东南面厂界外 1 米处▲3#	58.6	65	48.0	55	达标
	西南面厂界外 1 米处▲4#	57.8		48.2		达标
	住宅楼外敏感点△5#	57.9		46.9		达标

注：1、2月13日天气状况：无雨雪，无雷电；2月14日天气状况：无雨雪，无雷电；

2、2月13日检测期间最大风速：1.3m/s；2月14日检测期间最大风速：1.4m/s；

3、西北、东北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类限值；其余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限值。

附：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天气状况	相对湿度 (%)	大气压 (kPa)	环境温度 (°C)	平均风向 (度)	风向标准差 (度)	风速 (m/s)
2月13日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第一频次)	晴	48	101.2	20.8	310	±10	1.1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2# (第一频次)	晴	48	101.2	20.8	310	±10	1.1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3# (第一频次)	晴	48	101.2	20.8	310	±10	1.1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4# (第一频次)	晴	48	101.2	20.8	310	±10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5# (第一频次)	晴	48	101.2	21.2	310	±10	1.3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6# (第一频次)	晴	48	101.2	21.2	310	±10	1.3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7# (第一频次)	晴	48	101.2	21.2	310	±10	1.3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8# (第一频次)	晴	48	101.2	21.2	310	±10	1.3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9# (第一频次)	晴	48	101.2	21.2	310	±10	1.3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10# (第一频次)	晴	48	101.2	21.2	310	±10	1.3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第二频次)	晴	46	101.1	21.7	305	±10	1.2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2# (第二频次)	晴	46	101.1	21.7	305	±10	1.2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3# (第二频次)	晴	46	101.1	21.7	305	±10	1.2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4# (第二频次)	晴	46	101.1	21.7	305	±10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5# (第二频次)	晴	48	101.4	22.5	310	±10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6# (第二频次)	晴	48	101.4	22.5	310	±10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7# (第二频次)	晴	48	101.4	22.5	310	±10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8# (第二频次)	晴	48	101.4	22.5	310	±10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9# (第二频次)	晴	48	101.4	22.5	310	±10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10# (第二频次)	晴	48	101.4	22.5	310	±10	1.2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第三频次)	晴	49	101.1	22.5	325	±10	1.0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2# (第三频次)	晴	49	101.1	22.5	325	±10	1.0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3# (第三频次)	晴	49	101.1	22.5	325	±10	1.0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4# (第三频次)	晴	49	101.1	22.5	325	±10	1.0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5# (第三频次)	晴	53	101.2	21.0	325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6# (第三频次)	晴	53	101.2	21.0	325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7# (第三频次)	晴	53	101.2	21.0	325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8# (第三频次)	晴	53	101.2	21.0	325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9# (第三频次)	晴	53	101.2	21.0	325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10# (第三频次)	晴	53	101.2	21.0	325	±5	1.1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第四频次)	晴	49	101.3	19.6	330	±10	1.4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2#	晴	49	101.3	19.6	330	±10	1.4

	(第四频次)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3# (第四频次)	晴	49	101.3	19.6	330	±10	1.4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4# (第四频次)	晴	49	101.3	19.6	330	±10	1.4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5# (第四频次)	晴	53	101.1	19.8	320	±5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6# (第四频次)	晴	53	101.1	19.8	320	±5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7# (第四频次)	晴	53	101.1	19.8	320	±5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8# (第四频次)	晴	53	101.1	19.8	320	±5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9# (第四频次)	晴	53	101.1	19.8	320	±5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10# (第四频次)	晴	53	101.1	19.8	320	±5	1.2
2月14日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第一频次)	晴	52	101.3	21.2	325	±5	1.3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2# (第一频次)	晴	52	101.3	21.2	325	±5	1.3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3# (第一频次)	晴	52	101.3	21.2	325	±5	1.3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4# (第一频次)	晴	52	101.3	21.2	325	±5	1.3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5# (第一频次)	晴	50	101.3	22.4	310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6# (第一频次)	晴	50	101.3	22.4	310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7# (第一频次)	晴	50	101.3	22.4	310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8# (第一频次)	晴	50	101.3	22.4	310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9# (第一频次)	晴	50	101.3	22.4	310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10# (第一频次)	晴	50	101.3	22.4	310	±5	1.1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第二频次)	晴	53	101.2	23.4	310	±10	1.2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2# (第二频次)	晴	53	101.2	23.4	310	±10	1.2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3# (第二频次)	晴	53	101.2	23.4	310	±10	1.2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4# (第二频次)	晴	53	101.2	23.4	310	±10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5# (第二频次)	晴	50	101.2	23.2	315	±5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6# (第二频次)	晴	50	101.2	23.2	315	±5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7# (第二频次)	晴	50	101.2	23.2	315	±5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8# (第二频次)	晴	50	101.2	23.2	315	±5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9# (第二频次)	晴	50	101.2	23.2	315	±5	1.2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10# (第二频次)	晴	50	101.2	23.2	315	±5	1.2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第三频次)	晴	48	101.2	23.0	305	±5	1.0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2# (第三频次)	晴	48	101.2	23.0	305	±5	1.0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3# (第三频次)	晴	48	101.2	23.0	305	±5	1.0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4# (第三频次)	晴	48	101.2	23.0	305	±5	1.0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5#	晴	52	101.3	22.5	320	±5	1.1

(第三频次)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6# (第三频次)	晴	52	101.3	22.5	320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7# (第三频次)	晴	52	101.3	22.5	320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8# (第三频次)	晴	52	101.3	22.5	320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9# (第三频次)	晴	52	101.3	22.5	320	±5	1.1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10# (第三频次)	晴	52	101.3	22.5	320	±5	1.1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第四频次)	晴	48	101.1	23.2	315	±10	1.3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2# (第四频次)	晴	48	101.1	23.2	315	±10	1.3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3# (第四频次)	晴	48	101.1	23.2	315	±10	1.3
废水处理站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4# (第四频次)	晴	48	101.1	23.2	315	±10	1.3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5# (第四频次)	晴	46	101.4	19.2	330	±10	1.4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6# (第四频次)	晴	46	101.4	19.2	330	±10	1.4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7# (第四频次)	晴	46	101.4	19.2	330	±10	1.4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8# (第四频次)	晴	46	101.4	19.2	330	±10	1.4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9# (第四频次)	晴	46	101.4	19.2	330	±10	1.4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下风向检测点 10# (第四频次)	晴	46	101.4	19.2	330	±10	1.4

7.2 验收监测结果分析

7.2.1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

连续两天的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外排废水中 pH 范围为 7.0~7.2（无量纲），悬浮物、COD_{Cr}、BOD₅、氨氮、LAS、石油类、动植物油、总磷、总氮、挥发酚、粪大肠菌群、最大日均浓度分别为 29mg/L、28mg/L、14.5mg/L、0.210mg/L、0.265mg/L、0.09mg/L、0.12mg/L、0.04mg/L、0.76mg/L、0.004L、0.022mg/L、 3.0×10^3 MPN/L，总氰化物为未检出，各项指标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的预处理标准和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

项目日排水量为 3.48t/d，则年排水量为 15870.15t/a，根据检测结果，本次检测污染物排放总量计算如下：

$$\text{COD}_{\text{Cr}} \text{ 年排放总量} = 28 \times 15870.15 \times 10^{-6} = 0.444\text{t/a}$$

$$\text{氨氮年排放总量} = 0.210 \times 15870.15 \times 10^{-6} = 0.003\text{t/a}$$

$$\text{SS 年排放总量} = 29 \times 15870.15 \times 10^{-6} = 0.460\text{t/a}$$

7.2.2 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连续两天的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最大值分别为 0.154mg/m³、0.006mg/m³、<10（无量纲）、0.000286%，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边界臭气浓度最大值为<10（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新改扩建厂界二级标准。

7.2.3 噪声监测监测结果分析

连续两天的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东北、西北边界外 1m 处昼间最大噪声为 59.4dB(A)，夜间最大噪声为 49.2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项目其余边界 1m 处昼间最大噪声为 58.6B(A)，夜间最大噪声为 48.2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项目敏感点嘉裕华轩昼间最大噪声为 59.7dB(A)，夜间最大噪声为 46.9dB(A)，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7.3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潮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局《关于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潮环建[2018]43号），项目不需设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8 环境管理检查

8.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8.1.1 环保审批手续

2022年5月，潮州恒沃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深圳正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建设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了《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11月1日取得了潮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潮环建[2022]43号）（详见附件1），2022年12月在第三方环保技术公司的协助下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并于2022年12月27日通过潮州市生态环境局湘桥区分局的应急备案（备案号445102-2022-0051-L）（详见附件2）。2023年1月16日潮州恒沃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企业名称为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登记的住所地址由潮州市潮州大道南段1-3号综合楼五楼变更为潮州市潮州大道南段（潮州大道与南郊西路交汇路口恒沃大厦）综合楼1-2层、5-10层、12层（详见附件9），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完成该项目排污许可证的申报（见附件3）。

8.1.2 “三同时”制度

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基本实现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项目配套建设有环保处理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保措施，达到相关标准要求。

表 8-1 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环境保护验收一览表

项目	内容	环评及要求	落实情况
废水	综合废水	综合废水通过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和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通过格栅处理后进入“三级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再汇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调节+A/O 二级处理+消毒）处理后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和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较严者后通过规范化设置排污口排入市政管道最终汇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进行深度处理
废气	污水处理站废气	将污水处理池加盖板密闭，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等措施，污水处理站废气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将污水处理池加盖板密闭，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等措施，污水处理站废气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厂界臭气	通过加强通风，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物厂界中臭气浓度二级标准的新改扩建标准值	通过加强通风，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恶臭污染物厂界中臭气浓度二级标准的新改扩建标准值
固废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般固废	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	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
	医疗废物	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交由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见附件6）
	污泥	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交由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处理（见附件6）
噪声	项目东北侧、西北侧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的4类标准，其余边界执行3类标准。	通过采取合理布局、相应的隔声措施以及采用环保低碳设备，污水处理设备设在密闭空间，同时做好降噪减震处理；加强设备维护；医院禁止大声喧哗；在各科室安排导诊护士，维护科室秩序，加强管理等降噪措施，项目东北侧、西北侧边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的4类标准，其余边界满足3类标准。	
风险防范措施	制定并落实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已制定落实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已通过相关部门备案。（详见附件2），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危险化学品的储存、运输、使用及医疗废物暂存间等日常管理，一旦发生突发环境应急事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做好相应处置。	

8.2 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

建立和不断完善各项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制定了《生态环境管理制度》、《危险废物贮运管理制度》，明确各岗位职责、各工序的操作规程等。

8.3 生态环境管理机构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医院成立有环保领导小组，定期对全院环保设备的运转情况，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如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处理意见，确保生产及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一旦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由环保领导小组安排员工疏散及进行环境事故预处理，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8.4 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

①项目自建一个综合废水处理系统，配置专职生态环境管理人员，每天定时对废水处理系统运行情况进行巡查管理。

②固体废物设有一般固废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间。由专职生态环境管理人员负责对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运输等进行管理。

8.5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设置一个废水排放口，排放口均按规范要求进行设置，废水排放口前设有巴氏槽，并设有流量在线监测装置。

建设单位当前已按照国家及地方排污许可相关要求完成了排污许可证办理手续（见附件3），建设单位将按照当地生态环境管理要求开展日常证后管理相关工作。

8.6 监测计划

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1105—2020）要求，制定了运营期自行监测方案并进行落实。

9 公众意见调查

9.1 调查方式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主要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调查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15 日~2023 年 2 月 21 日，共发放调查问卷 10 份，回收 10 份，其中有效问卷 10 份。公众意见调查表见表 9-1。

表9-1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公众参与调查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30 岁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30-39 岁 <input type="checkbox"/> 40-50 岁 <input type="checkbox"/> 50 岁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		民族		受教育程度		电话	
居住地址							
方位	在项目			方向，距离		米	
项目基本情况	<p>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位于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潮州大道南段与南较西路交界恒沃大厦第 6-10 层，在第 1 层和地下负一层分别建设医疗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间和污水处理站。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7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8500 平方米，院内设置妇科门诊、眼科门诊、中医门诊、运动治疗室、作业治疗室、中医治疗室、语音治疗室、物理治疗室、康复判定室等科室，院内共设置有编制病床位 140 个。预计年接诊病人 10000 人次。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01 日取得潮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潮环建[2022]43 号），现对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项目建设 1 座污水处理站，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经规范化排放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通过采取厌氧池加盖，定期喷洒除臭剂等措施，降低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加强室内通风换气，降低艾熏、药剂挥发废气无组织排放浓度；对医疗设备和废水处理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相应的隔声、减振措施；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并妥善处置。</p>						
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试生产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原因）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扰民与纠纷的具体情况说明							
发生过的环境污染事故说明							
公众对项目不满意的具体意见							
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有任何意见和建议							

9.2 调查结果

9.2.1 公众调查汇总

本次调查共发放调查问卷 10 份，回收问卷 10 份，问卷有效率 100%。被调查者的主要情况见表 9-2。

表9-2 公众基本情况汇总

项目	被调查公众基本情况	人数	所占比例 (%)
性别	男	7	70
	女	3	30
年龄	30 岁以下	6	60
	30~40 岁	2	20
	40~50 岁	2	20
	50 岁以上	0	0
职业	工人	4	30
	商人	3	30
	个体户	3	30
文化程度	高中或中专	3	30
	大专以上	7	70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情况见表 9-3。

表 9-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调查项目	选项	选票人数	占有效问卷的比例 (%)
项目建设期间对您生活和工作的影响情况	没有影响	7	70
	影响较轻	3	30
	影响较重	0	0
如果工程建设期间对您造成影响，主要的污染因素是	施工噪声	3	30
	扬尘	0	0

	废水	0	0
	没有影响	7	70
试生产期间对您生活、工作总体影响情况	没有影响	6	60
	影响较轻	4	40
	影响较重	0	0
试生产期间废气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8	80
	影响较轻	2	20
	影响较重	0	0
试生产期间废水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1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试生产期间噪声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8	80
	影响较轻	2	20
	影响较重	0	0
试生产期间废水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10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该工程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经常	0	0
	偶尔	0	0
	从来没有	10	100
您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的总体态度	满意	8	80
	较满意	2	20
	不满意	0	0

9.2.2 公众调查结论

在被调查的 10 名公众中，男性占总人数的 70%，女性占 30%；30 岁以下的占 60%，30~40 岁的占 20%，40~50 岁的占 20%；工人占 40%，商人占 30%，个体户占 30%；高中或中专占 30%，大专以上占 70%。

根据实际调查结果分析如下：

- 1、7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项目在建设期间对自己生活和工作没有影响；3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项目在建设期间噪声对自己生活和工作有轻微影响。
- 2、6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在试生产期间总体对自己生活和工作没有影响；4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在试生产期间总体对自己生活和工作有轻微影响。
- 3、8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在试生产期间废气对自己生活和工作没有影响；2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在试生产期间废气对自己生活和工作有轻微影响。
- 4、10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在试生产期间废水对自己生活和工作没有影响。
- 5、8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在试生产期间噪声对自己生活和工作没有影响；2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在试生产期间噪声对自己生活和工作有轻微影响。
- 6、10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在试生产期间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自己生活和工作没有影响。
- 7、100%的被调查人员认为在试生产期间没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 8、80%的被调查人员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表示满意，20%的被调查人员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表示较满意。

根据公众意见调查得出以下结论：80%的公众对项目建设表示满意，认为项目对当地医疗服务业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工程建设期间没有对周围群众生活产生较大影响。

10 验收结论及建议

10.1 验收监测结论

10.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1、废水

项目建设一座设计处理规模为 50t/d 的污水处理站，污水处工艺为调节+A/O 二级处理+消毒，消毒方式为紫外线消毒。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转，项目综合废水（医疗废水、生活污水）排放口中的 pH、COD_{Cr}、SS、BOD₅、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LAS、粪大肠菌群数、挥发酚、总氰化物、总氮、总磷等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的预处理标准及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中的较严者后，通过规范化设置排污口排入市政管道最终汇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2、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和厂界恶臭气味。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站废气中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厂界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新改扩建厂界二级标准。

3、厂界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部分医疗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污水处理设备、水泵、空调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人群噪声等。通过采取合理布局、相应的隔声措施以及采用环保低碳设备，污水处理设备设在地下负一层较密闭空间，同时做好降噪减震处理；加强设备维护；医院禁止大声喧哗；在各科室安排导诊护士，维护科室秩序，加强管理等降噪措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所测点位东北、西北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的 4 类标准要求，其余边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的 3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医疗废物、污泥。其中，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逐日清运集中处理；项目一般固废为废包装材料、一次性床单，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医疗废物、污泥（干化消毒）收集后定期交由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固体废物全部处理，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环境风险防范

项目运营期中可能发生的事事故风险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废水事故性排放：项目废水处理设备故障可能出现废水未能达到预期处理效果，或者废水未经处理泄漏排放，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

（2）危险废物泄露：危险废物管理不善导致渗漏而污染当地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

（3）危险化学品管理不善或泄露：项目运营中使用的酒精均属于易燃液体，储存、使用过程中管理不善或泄露可能会引发火灾，在火灾过程中产生大量烟尘对区域空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在消防过程中大量消防废水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

（4）火灾事故：院区电路短路等造成火灾事故，污染当地空气环境。

项目针对运营期中可能发生的事事故风险制定的相关防范措施：

（1）加强废水设备日常的维护和管理，定期对废水处理系统的各类设备进行保养、检查和维修，确保废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现场作业人员定时记录废水处理状况，废水处理各单元进行点检工作，并派专人巡视，遇不良工作状态立即停止车间相关作业，维修正常后再开始作业；设置备用抽水泵，一旦废水处理系统出现故障，立刻停止生产，关闭排放口阀门，立刻联系专业废水设备处理人员进行排查故障；利用地下负一层污水处理站及地下负一层进行围堰，将事故废水引入暂存，待事故排除，企业将联系有处理能力的第三方对消防废水进行委外处理。

（2）对医疗废物暂存间划分泄漏危险区域、腐蚀区域。对重点部位做好防腐、防渗处理，避免医疗废物暂存间的泄漏而导致的土壤污染和附近水体污染。

（3）项目运营中使用的酒精属于易挥发的易燃液体，装卸和搬运过程应该轻拿轻放，单独存放，专人、专账进行管理；同时，药房应做好禁烟、防火措施，

并配备灭火器材并保持其正常状态。一旦发生火灾事故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进行灭火，同时疏散人群，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4) 加强院区电路检修对员工进行火灾事故预防安全教育，增强员工火灾防范意识和安全意识，火灾事故时，立即关闭截留阀或用沙袋堵截排水口，防止消防废水顺排水口排出。

(5) 在院区多处位置设置了视频监控，对全院的各环境风险源进行实时监控，监视院区场所运营状况、药房，能够第一时间从视频监控中发现险情的发生，值班人员一旦发现异常情况立即启动预警机制并上报，现场操作人员得到预警信息后到现场检查确认，并查明原因、排除故障、恢复正常，直到解除预警信息。

(6)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相关在线监测装置。

(7) 结合实际情况，开展环境应急预案的培训、宣传和必要的应急演练，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及时启动环境应急预案。计划每年至少开展应急培训 1 次，采取内部培训或委托培训单位对全体员工进行应急培训，由安全管理人员制订计划并组织实施。应急培训采取教师讲授应急预案、座谈讨论、现场操作培训、开展消防安全活动等多种方式。

项目已制定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通过潮州市生态环境局湘桥区分局的应急备案(备案号 445102-2022-0051-L) (详见附件 2)，日常需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10.1.2 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根据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QHT-202302022601) 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表明: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经采取环保措施处理后能达到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潮环建[2022]43 号)要求, 且全部污染源达标排放, 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没有明显影响。

10.2 验收结论

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 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 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 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10.3 建议

1、运营过程中加强厂区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积极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生态环境监管工作，对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3、按国家、省、市关于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做好相关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4、按生态环境管理要求，做好各项日常台账记录及自行监测等相关工作。

5、按相关要求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且在潮州市生态环境局湘桥区分局完成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6、加强医疗废物（含污泥）的收集、贮存、运输、处置等工作。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潮州大道南段与南较西路交界恒沃大厦 6-10 层、第 1 层和地下负一层分别建设医疗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间和污水处理站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Q8415 专科医院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补办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23°38'41.41.419"N, 116°37'46.767"E			
	设计生产能力	设有病床位 140 张，预计年接诊数量近 10000 人次				实际生产能力	设有病床位 140 张，预计年接诊数量近 10000 人次				环评单位	深圳正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潮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潮环建[2022]4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 年 2 月 10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深圳市德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45102MA56EGEN9J001U			
	验收单位	潮州市润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医院正常运营、运营规模达到设计规模 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5				所占比例（%）	0.83			
	实际总投资	3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5				所占比例（%）	0.83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1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50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h				
运营单位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5102MA56EGEN9J				验收时间	2023 年 3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1.587			1.587					
	化学需氧量		28	200			0.444	-		0.444	-				
	氨氮		0.210	20			0.003	-		0.003	-				
	石油类		0.265	20			0.004	-		0.004	-				
	悬浮物		29	60			0.460	-		0.460	-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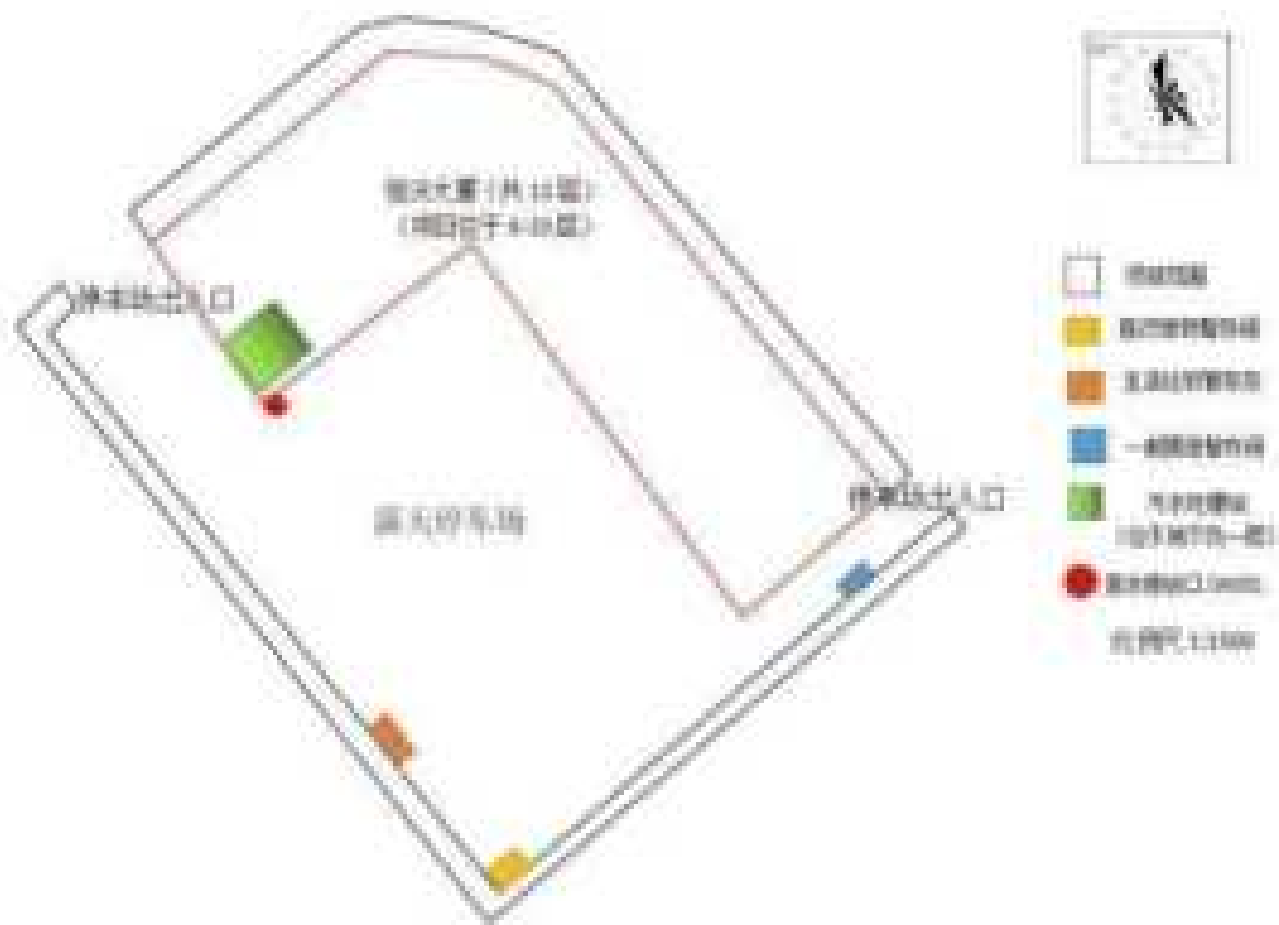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9) = (4)-(5)-(8)-(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附图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四至图

潮州市生态环境局

潮环批〔2023〕43号

关于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潮州恒沃医疗康复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编制的《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位于潮州市湘桥区恒沃康复医院项目用地，项目占地面积约18亩，总建筑面积约18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病房楼、门诊楼、医技楼、行政楼、食堂、宿舍、停车场等。项目总投资约1.2亿元。项目建成后，将增加就业岗位约100个。项目运营过程中，将产生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物。报告表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污染物进行了详细预测，并提出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论证可行。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的要求建设。

二、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物排放应符合下列标准：

（一）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排放应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

在《排污费》中的预处理标准和适用国家一级污水处理厂进水处理标准的从严要求，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国家一级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 项目地表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654-93)中的新扩改建二级标准；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654-1993)表1中的恶臭物质臭气浓度恶臭污染物允许浓度的标准值。

(三) 危废暂存场所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限值，其中5类区，昼间对边界执行4类标准，其余边界执行3类标准。

二、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管理的规定，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危险废物有关规定进行规范化处理，禁止由不具备的单位处理处置。

四、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设置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库，制订并落实有效的防风防尘措施和防风抑尘网设置，加强危险废物设施的管理和维护，避免污染环境发生。

五、严格执行环评、环评、验收、环评的生产工艺或设备变更，防止未批先建的情况发生，防止重新报批环评造成影响环评文件。

六、项目建设和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环境保护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七、项目建成后，应接受当地环保部门定期进行监督管理。

四、勸導建議的環境保護設施應驗收合格后方可投入ใช้งาน。

六、項目日常環境保護管理由業主廣州科泰食品環境保護聯合會負責。



總製圖師：13944032299 13944032299

地址：廣州科泰食品環境保護聯合會

附件 2 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德州恒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统一编码	371401020000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高洪坤	联系电话	15005341299
联系人	林小强	联系电话	19122000000
传 真		电子邮箱	147447142@163.com
地址	德州恒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德州市德城区齐河路 中心位置：116°42'30"E，37°47'30"N		
预案名称	德州恒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行业类别	房地产开发		
风险等级	一般风险		
备案时间	2023年		
<p>本单位于2023年12月28日编制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过程符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备案文件齐全，内容完整。</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严格执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的要求，无弄虚作假、技术造假等情形。</p>			
法定代表人	高洪坤	联系电话	15005341299
备案日期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p>資料來源</p> <p>實施對象</p> <p>資料日期</p>	<p>1. 林業政策體系</p> <p>2. 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p> <p>3. 林業科學技術體系</p> <p>4. 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p> <p>5. 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p> <p>6. 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p> <p>7. 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p> <p>8. 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p> <p>9. 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p> <p>10. 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p> <p>11. 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p>						
<p>實施成效</p>	<p>廣東省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改革方案(2023-2025) 行 政機構、職能、機構、中心、處、</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廣東省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改革方案(2023-2025) 行政機構、職能、機構、中心、處、</p> <p>廣東省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改革方案(2023-2025) 行政機構、職能、機構、中心、處、</p> <p>廣東省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改革方案(2023-2025) 行政機構、職能、機構、中心、處、</p> </div>						
<p>實施時間</p>	<p>2023年10月-2025年12月</p>						
<p>實施單位</p>	<p>廣東省林業行政機構與職能改革方案(2023-2025) 行政機構、職能、機構、中心、處、</p>						
<p>實施單位 負責人</p>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544 1541 790 1644">名稱</td> <td data-bbox="790 1541 965 1644">負責人</td> <td data-bbox="965 1541 1204 1644">備註</td> </tr> <tr> <td> </td> <td> </td> <td> </td> </tr> </table>	名稱	負責人	備註			
名稱	負責人	備註					

附件 3 排污许可证

	
<h1>排污许可证</h1>	
证书编号: 91445102MASSEGEN9J001U	
单位名称: 惠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惠州仲恺高新区惠光路(惠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工程)项目第 1-2 层、3-12 层、12 层	
法定代表人: 吴泽坤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惠州市西桥区域西街道惠州大道与南岭西路交界恒沃大厦	
行业类别: 专科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102MASSEGEN9J	
有效期限: 自 2023 年 02 月 10 日至 2028 年 02 月 09 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3 年 02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惠州生态环境分局监制

附件 4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及调试日期公示



附件 5 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惠州市凯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惠州凯康环保科技园项目”已经建成，并由凯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负责运营。该科技园项目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需要对科技园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现委托惠州市凯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负责科技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特此委托。

惠州凯康环保科技园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2日



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湖南中奥华利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中奥华利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建设，并计划投入试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贵单位拟委托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特此委托。请贵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开展验收监测工作，并出具验收监测报告。

特此委托。



附件 6 医疗废物、污泥处置合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广东省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惠州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理管理办法》等规定，为减少医疗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和危害，保护人体健康，应将对医疗废物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置。遵照《惠州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理管理办法》和惠州市卫生健康局《关于同意惠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作为惠州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理运营管理运营单位的通知》，惠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委托惠州市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市环保科技有限司）负责惠州市医疗废物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置，医疗、乙类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一、惠州市环保科技有限司作为医疗废物集中收运、暂存、暂贮、保固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固废或污染物质、医疗以及其他性质的废物，不包括生活垃圾等。医疗废物及危险废物等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和地方标准处置。

二、为确保证疗废物集中处置工作的正常开展，特做如下规定。惠州市卫生健康局、甲方和确定的医疗废物收运的可由确认的专用车辆内，放置于有专人负责的管理场所。由甲方定期对上门清运。甲方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的方式支付医疗废物处置费。

医疗废物处置费按照国家和地方标准、国家和地方标准、惠州市卫生健康局《2020》11号文件精神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定期召开会议商讨于每季度、每月、每周甲方每月支付医疗废物处置费（含代收）、人工不费是按照国家规定标准、费用、甲方生产费用、甲方按照国家和地方标准支付费用。

惠州环保科技有限司、甲方和确定的乙方签订的合同（甲方和确定的乙方签订的合同）由甲方和确定的乙方签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支行（惠州分行）或甲方和确定的乙方签订的合同（甲方和确定的乙方签订的合同）由甲方和确定的乙方签订。

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甲方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承担上述费用。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货源，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向乙方提供标准或超标准或最新款式，有及时或最新款式和款式执行。

2. 甲方应提供款式，经乙方确认后予以确定，对乙方提供的样品进行严格检查，如有不合格品或不合格品，乙方有权拒收，乙方有权拒收，乙方有权拒收，乙方有权拒收。

3. 甲方、乙方双方（甲方）应安排人员现场确认甲方《服装货物验收单》及其他相关部门提供的其他清单，并作为甲方提供货物验收的依据。甲方、乙方、乙方、乙方（甲方）应安排人员现场确认乙方提供的清单，并作为乙方提供货物的依据。乙方、乙方、乙方、乙方（甲方）应安排人员现场确认。

4. 乙方提供货物（甲方）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一份存底，一份于乙方、乙方、乙方、乙方（甲方）应安排人员现场确认。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甲方确定的款式和款式，乙方、乙方、乙方、乙方（甲方）应安排人员现场确认。

2.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甲方确定的款式和款式，乙方、乙方、乙方、乙方（甲方）应安排人员现场确认。

五、合同期限及违约责任

本合同有效期为三年，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提供货物地址为：~~上海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沙路100号~~

六、争议解决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两份，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否则应承担

丙方承诺自签署本协议之日起至本协议终止之日止，严格遵守本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并保证本协议项下乙方有效执行的。

五、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不得违约。否则，应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双方在争议未解决之前，本协议继续履行。

七、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可通过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2023年10月30日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2023年10月30日

联系电话: 18001410699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
2023年10月30日

联系电话: 8766-2800011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
2023年10月30日

医疗废物收运处置协议

合同编号： 0000000000000000

甲方：惠州凯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期间医疗废物和病理性废物处置工作的通知》（环办水函〔2020〕12号）要求，惠州市凯沃康复医院产生的医疗废物必须在医疗废物处置单位进行规范处置，乙方受甲方委托，对其产生的医疗废物（HW01）进行无害化处置。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一份，乙方两份。

一、服务内容

乙方提供上门服务，具体服务时间和频次由甲方负责确定，乙方在乙方资质范围内，按甲方确认无误后，甲方将垃圾移交乙方，由乙方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置。

二、收费标准及计费方式

甲方可通过称重、拍照、测量等方式进行，乙方确认后从其核算标准收费，详见下表：

序 号	重量	收费标准	备注
1	每箱不超过1吨	1000元/车	1. 含同车搬上目标 二十个工作日内交付。
2	超过1吨	1000元/车+超过 重量*10元/公斤	2. 超过1吨的按斤， 每斤核算一收。

三、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 对甲方垃圾堆中进行消毒, 对固体废物存放区不小于地面面积 24 小时产消毒, 且存放小于 1[㎡], 对堆物内容定期抽样检测, 以利于彻底清除病毒。

2. 对堆料的自然脱水或成块状废物的要求时密封, 有乙方上门服务, 应在堆物堆进行与人体接触的竹篱笆处理, 甲方可选择离心脱水装置, 必须符合医疗废物处理的相关标准(GB18484-2001)。

3. 堆物放置过程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并定期对医疗废物产生量进行登记台账。

4. 甲方选择并提供的竹篱笆必须按照标准(GB18484-2001)以下, 厚度要减少固体废物进入, 以减少废物数量, 同时便于乙方及时满足或时医疗内部的安全设置。

5. 禁止有人对废物偷运, 违者甲方已报进行报警处理, 以制止废物的漏网、流失, 并协助乙方工作人员依法登记废物数量。

6. 为乙方清运废物提供必要协助。

(二) 乙方责任

1. 负责甲方垃圾的收集及时清运、处置废物。

2. 乙方保证按照甲方的要求对甲方交付的废物进行无害化消毒处理, 保证废物清运、处置过程不不遗漏、流失。

3. 确保废物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标准安全无害化处置, 并承诺标准, 并由乙方承担处理费用。

四、合同期限及终止条件

本合同书有效期为从 201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在此之前签订的协议同时废止。

履行或解除该协议为：因该协议属买卖合同关系，应适用民法进行裁判。
适用法律。

五、其他

上述协议自签署之日起，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或中止本协议。否则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并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六、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否则，依法解决。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七、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联系人：沈某 13701611111
电话：1370161111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工业路1111号
2024年1月1日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54E14G1L



市场主体公示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

营业执照

名称： 惠州XXXX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三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XXXXX；
许可项目：XXXXX



登记机关



附件 7 监测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深圳湾海洋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惠州仲恺高新区惠德隆“德威达”海上风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期间，按照环评要求，委托贵单位进行设计工况的编制，具体工况如下：

类别	设计值	监测日期	监测期间实际值	达标率 (%)
门限值	20人/时	2023.2.23	20人/时	100%
	20人/时	2023.2.24	20人/时	100%
在限 值范围	100 里	2023.2.23	100 里	100%
	100 里	2023.2.24	100 里	100%
工作人员 数量	100 人	2023.2.23	60 人	60.0%
	100 人	2023.2.24	70 人	70.0%



附件 8 营业执照



附件9 企业更名登记通知书



附件 10 法人身份证



	
深圳市国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h1>检测报告</h1>	
项目名称:	惠州市区固废填埋场渗滤液（渗滤液）
委托单位:	惠州恒达环保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江北新湖路惠州恒达环保有限公司
	许烈波人署
 深圳市国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 号:

编 制:

编 号:

编 号:

说明:

1.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之用。
2. 本报告仅对来样检测项目分析结果负责。
3. 本报告除皮重外。
4. 本报告仅本公司可追溯, 解释权及计量法属本公司。
5. 本报告公司只留数据, 不附证书和检测报告。
6. 本报告检测结果代表检测时该批产品的(在操作下)检测结果。

中国检测网

检测服务, 检测认证, 检测标准, 检测仪器, 检测软件, 检测培训, 检测咨询

检测服务, 检测认证

检测服务, 检测认证

检测服务, 检测认证

检测服务, 检测认证

检测服务, 检测认证

中国检测网



主要目的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

評價範圍

表 3.1 評價人員名單一覽表

姓名	職稱、學歷
張建強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副總
張建強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副總
陳明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副總
張建強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副總
張建強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副總
張建強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副總

表 3.2 編制單位名單一覽表

序號	單位名稱	單位地址及聯繫電話	編制人員姓名及職稱	備註
1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2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江蘇省) 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江蘇省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南京) 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3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南京中環工程設計院有限公司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張建強 副總工程師			



2023 YILI BÜYÜK OKUL ÖĞRETİM YILI ÖZETİ

Tablo 1: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ÖZETİ



Код	Наименование	Единица измерения	Количество	Цена
0101	010101
	010102
0102

II. 010101

III. 01010101

...

Код	Наименование	Единица измерения	Количество	Цена	Сумма	...
01010101	0101010101
			0101010102
			0101010103
			0101010104
			0101010105
			0101010106
			0101010107
			0101010108
			0101010109
			0101010110
			0101010111
			0101010112
			0101010113
			0101010114
			0101010115

...

연도	구분	종류	구분	연도	구분	연도
2019	2019년 예산	일반회계	일반회계	인건비	100	100
				사무경비	100	100
				기타	100	100
	2019년 예산	일반회계	일반회계	인건비	100	100
				사무경비	100	100
				기타	100	100
				인건비	100	100
				사무경비	100	100
				기타	100	100
				인건비	100	100
				사무경비	100	100
				기타	100	100
				인건비	100	100
				사무경비	100	100
				기타	100	100
2020	2020년 예산	일반회계	일반회계	인건비	100	100
				사무경비	100	100
				기타	100	100
	2020년 예산	일반회계	일반회계	인건비	100	100
				사무경비	100	100
				기타	100	100
				인건비	100	100
				사무경비	100	100
				기타	100	100
				인건비	100	100
				사무경비	100	100
				기타	100	100
				인건비	100	100
				사무경비	100	100
				기타	100	100

표 1-1-1-1 (단위: 천원)

क्र.सं.	वर्ग	विषय	पुस्तक	पृष्ठ	प्रश्ने	उत्तर
१०१	अभ्यास	अभ्यास	१.१	१०	१	१
			१.२	१०	१	१
			१.३	१०	१	१
			१.४	१०	१	१
			१.५	१०	१	१
	अभ्यास	अभ्यास	२.१	१०	१०	१०
			२.२	१०	१०	१०
			२.३	१०	१०	१०
			२.४	१०	१०	१०
			२.५	१०	१०	१०
			२.६	१०	१०	१०
			२.७	१०	१०	१०
			२.८	१०	१०	१०
			२.९	१०	१०	१०
			२.१०	१०	१०	१०
	अभ्यास	अभ्यास	३.१	१०	१०	१०
			३.२	१०	१०	१०
			३.३	१०	१०	१०
			३.४	१०	१०	१०
			३.५	१०	१०	१०
			३.६	१०	१०	१०
			३.७	१०	१०	१०
			३.८	१०	१०	१०
			३.९	१०	१०	१०
			३.१०	१०	१०	१०
	अभ्यास	अभ्यास	४.१	१०	१०	१०
			४.२	१०	१०	१०
			४.३	१०	१०	१०
			४.४	१०	१०	१०
			४.५	१०	१०	१०



品名	規格	単位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品名	規格	単位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品名	規格	単位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品名	規格	単位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数量	単価	金額	備考

図 1 2 3 4 5

구분	종류	종류명	수량	단위	금액	비고	
2023년	일반회계	사무실행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일반회계	사무실행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일반회계	사무실행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사무실행	1000000	원	1000000	

단위: 원

계급	직책	직책명	직책명	직책명	직책명	직책명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정원	

표 1-1-1 (가) (계)

類別	項目	單位	數量	金額	金額	金額
其他	其他	其他
		
		
		
		
		
合計	...					

圖 4.3 其他類項支出預算表

類別	項目	數量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其他

圖 4.4 其他類項支出預算表

序 号	名称	序 号	数量	序 号	数量	序 号	数量	序 号	数量
400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01	100	02	100	03	100	04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05	100	06	100	07	100	08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09	100	10	100	11	100	12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13	100	14	100	15	100	16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17	100	18	100	19	100	20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21	100	22	100	23	100	24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25	100	26	100	27	100	28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29	100	30	100	31	100	32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33	100	34	100	35	100	36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37	100	38	100	39	100	40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41	100	42	100	43	100	44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45	100	46	100	47	100	48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49	100	50	100	51	100	52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53	100	54	100	55	100	56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57	100	58	100	59	100	60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61	100	62	100	63	100	64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65	100	66	100	67	100	68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69	100	70	100	71	100	72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73	100	74	100	75	100	76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77	100	78	100	79	100	80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81	100	82	100	83	100	84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85	100	86	100	87	100	88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89	100	90	100	91	100	92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93	100	94	100	95	100	96	100	
XXXXXXXXXXXXXXXXXXXX	97	100	98	100	99	100	100	100	

表 1 1 1 1 1



項目	品名	単位	数量	単価	金額	税率	税額	合計
440	1. 電気工事費 (工事費)	円	100	1000	1000	0%	0	1000
	2. 電気工事費 (工事費)	円	100	1000	1000	0%	0	1000
	3. 電気工事費 (工事費)	円	100	1000	1000	0%	0	1000
	4. 電気工事費 (工事費)	円	100	1000	1000	0%	0	1000
441	1. 電気工事費 (工事費)	円	100	1000	1000	0%	0	1000
	2. 電気工事費 (工事費)	円	100	1000	1000	0%	0	1000
	3. 電気工事費 (工事費)	円	100	1000	1000	0%	0	1000
	4. 電気工事費 (工事費)	円	100	1000	1000	0%	0	1000

電気工事費



表 4-1 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产生量	形态	危险特性	贮存量	去向
危险废物	废有机溶剂 (废乙醇)	乙醇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乙醇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乙醇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丙酮)	丙酮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丙酮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丙酮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乙酸)	乙酸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乙酸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乙酸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己烷)	正己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己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己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庚烷)	正庚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庚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庚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辛烷)	正辛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辛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辛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壬烷)	正壬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壬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壬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癸烷)	正癸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癸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癸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十一烷)	正十一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十一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十一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十二烷)	正十二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十二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十二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十三烷)	正十三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十三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十三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十四烷)	正十四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十四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十四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十五烷)	正十五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十五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十五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十六烷)	正十六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十六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十六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十七烷)	正十七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十七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十七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十八烷)	正十八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十八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十八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十九烷)	正十九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十九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十九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废有机溶剂 (废正二十烷)	正二十烷清洗	0	液体	H228	0	0	
	正二十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正二十烷清洗	0.005	液体	H228	0	0	

表 4-2 危险废物贮存情况一览表



Категория	Вид работ	Сроки	Средства	Итого	Средства	Сроки	Итого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5	1000	5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	1000	100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	1000	100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5	1000	5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	1000	100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	1000	100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5	1000	5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	1000	100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	1000	100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5	1000	5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	1000	100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	1000	100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5	1000	5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	1000	100	1000	100	
	Общественный порядок	100	1000	100	1000	100	
Итого	Итого средств на содержание объектов муниципальной собственности, находящихся на территории муниципального района, на 2011 год составляет 10000000 руб.						



表 4-4 主要设备气相组分核算

设备名称	物料名称	物料组成	物料流量	物料温度	物料压力	物料流量
精馏塔	精馏塔塔顶气相	精馏塔塔顶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底气相	精馏塔塔底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顶气相	精馏塔塔顶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底气相	精馏塔塔底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顶气相	精馏塔塔顶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底气相	精馏塔塔底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顶气相	精馏塔塔顶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底气相	精馏塔塔底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顶气相	精馏塔塔顶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底气相	精馏塔塔底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顶气相	精馏塔塔顶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底气相	精馏塔塔底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顶气相	精馏塔塔顶气相	27000	110	0.1	0.1
	精馏塔塔底气相	精馏塔塔底气相	27000	110	0.1	0.1

表 4-4 续表



2022-23	Account	Account	2022-23	2021-22	2020-21	2019-20
2022-23	2022-23-001	2022-23-001	2022-23-001	2021-22-001	2020-21-001	2019-20-001
	2022-23-002	2022-23-002	2022-23-002	2021-22-002	2020-21-002	2019-20-002
	2022-23-003	2022-23-003	2022-23-003	2021-22-003	2020-21-003	2019-20-003
	2022-23-004	2022-23-004	2022-23-004	2021-22-004	2020-21-004	2019-20-004
	2022-23-005	2022-23-005	2022-23-005	2021-22-005	2020-21-005	2019-20-005
	2022-23-006	2022-23-006	2022-23-006	2021-22-006	2020-21-006	2019-20-006
	2022-23-007	2022-23-007	2022-23-007	2021-22-007	2020-21-007	2019-20-007
	2022-23-008	2022-23-008	2022-23-008	2021-22-008	2020-21-008	2019-20-008
	2022-23-009	2022-23-009	2022-23-009	2021-22-009	2020-21-009	2019-20-009
	2022-23-010	2022-23-010	2022-23-010	2021-22-010	2020-21-010	2019-20-010
	2022-23-011	2022-23-011	2022-23-011	2021-22-011	2020-21-011	2019-20-011
	2022-23-012	2022-23-012	2022-23-012	2021-22-012	2020-21-012	2019-20-012
	2022-23-013	2022-23-013	2022-23-013	2021-22-013	2020-21-013	2019-20-013
	2022-23-014	2022-23-014	2022-23-014	2021-22-014	2020-21-014	2019-20-014

2022-23-001



Sl. No.	Particulars	Account	Amount	Rate	Value	Rate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	10000	100

B. B. B. B.



구분	구분명	구분명	예산액	수입 예산액	수출 예산액	비고
지역별	전라남도	전라남도	0	0	0	
	전라북도	전라북도	0	0	0	
	충청남도	충청남도	0	0	0	
	충청북도	충청북도	0	0	0	
	경기도	경기도	0	0	0	
	경상남도	경상남도	0	0	0	
	경상북도	경상북도	0	0	0	
	충청남도	충청남도	0	0	0	
	충청북도	충청북도	0	0	0	
	경기도	경기도	0	0	0	
	경상남도	경상남도	0	0	0	
	경상북도	경상북도	0	0	0	
	전라남도	전라남도	0	0	0	
	전라북도	전라북도	0	0	0	

표 1-2-1-1



Table 1: Summary of the data

Table 1

Year	Country	Indicator	2010		2011		2012		Total
			Value	Unit	Value	Unit	Value	Unit	
2010	Country A	Indicator 1	100	kg	100	kg	100	kg	300
		Indicator 2	200	kg	200	kg	200	kg	600
		Indicator 3	300	kg	300	kg	300	kg	900
		Indicator 4	400	kg	400	kg	400	kg	1200
		Indicator 5	500	kg	500	kg	500	kg	1500
2011	Country A	Indicator 1	110	kg	110	kg	110	kg	330
		Indicator 2	220	kg	220	kg	220	kg	660
		Indicator 3	330	kg	330	kg	330	kg	990
		Indicator 4	440	kg	440	kg	440	kg	1320
		Indicator 5	550	kg	550	kg	550	kg	1650
2012	Country A	Indicator 1	120	kg	120	kg	120	kg	360
		Indicator 2	240	kg	240	kg	240	kg	720
		Indicator 3	360	kg	360	kg	360	kg	1080
		Indicator 4	480	kg	480	kg	480	kg	1440
		Indicator 5	600	kg	600	kg	600	kg	1800
Total	The total value of the indicators for Country A in 2010, 2011, and 2012 is 1500 kg. The total value of the indicators for Country B in 2010, 2011, and 2012 is 1500 kg. The total value of the indicators for Country C in 2010, 2011, and 2012 is 1500 kg.								



图 4.1 正阳门、会所、地产建筑总图



图 4.2 正阳门、地产建筑总图

图例 4.1 正阳门



五、主要附件目录

表 5-1 产煤县煤炭的开采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煤县名称	煤矿名称	煤矿性质	2010年		2011年		备注
				产能	产量	产能	产量	
1	沁源县	沁源煤矿	国有	100	100	100	100	关闭
		沁源煤矿	国有	100	100	100	100	关闭

表 5-2 新建煤矿产能置换情况一览表

序号	煤矿名称	产能	置换产能	置换率	备注
1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2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3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4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5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6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表 5-3 新建煤矿产能置换情况一览表

序号	煤矿名称	产能	置换产能	置换率	备注
1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2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3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4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5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6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7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8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9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10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11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12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13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14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15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16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17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18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19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20	沁源煤矿	100	100	100%	关闭



圖 4-4 政府管理資訊系統清單

編號	系統名稱	開發商	系統地址	備註
01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02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03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04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05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06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07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08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09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10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11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12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13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14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15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16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17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18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19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20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21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22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23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24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25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26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27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28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29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30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31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32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33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34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35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36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37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38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39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40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41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42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43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44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45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46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47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48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49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50	行政院	行政院	行政院	

圖 4-5 國內產品處理平台執行數量表

產品	產品名稱	產品數量 (件)	處理平台			
			處理平台數量 (件)	處理平台數量 (件)	處理平台數量 (件)	處理平台數量 (件)
1	行政院	10	1	100	1	100
2	行政院	20	1	1	1	100
3	行政院	30	1	1	1	100
4	行政院	40	1	1	1	100
5	行政院	50	1	1	1	100
6	行政院	60	1	1	1	100
7	行政院	70	1	1	1	100
8	行政院	80	1	1	1	100
9	行政院	90	1	1	1	100
10	行政院	100	1	1	1	100

圖 4-6 產品處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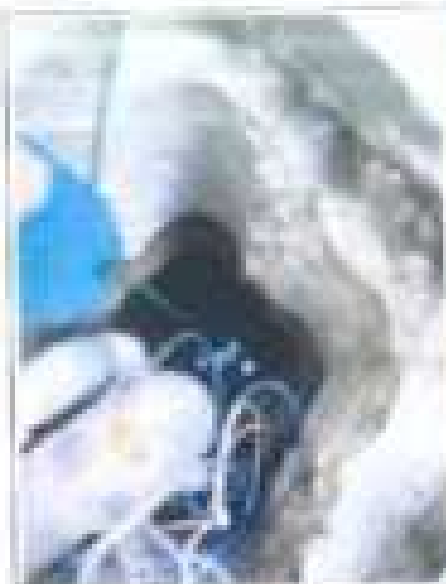


表 3-4 亞細亞海峽海峽行船碼頭
ASIA STRAIT SHIPPING

序號	貨名	單位	數量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備註	備註
1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表 3-5 亞細亞海峽海峽行船碼頭

序號	貨名	單位	數量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備註	備註
1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5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6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7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8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9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10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11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12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13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14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15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16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17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18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19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0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1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2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3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4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5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6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7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8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29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0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1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2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3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4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5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6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7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8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39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0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1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2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3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4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5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6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7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8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49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50	亞細亞海峽	噸	10000000	10	10	10	10	10



பெரிய மூட்டை



பெரிய மூட்டை



பெரிய மூட்டை



பெரிய மூட்டை

பெரிய மூட்டை

25



圖 25-1 測量儀器之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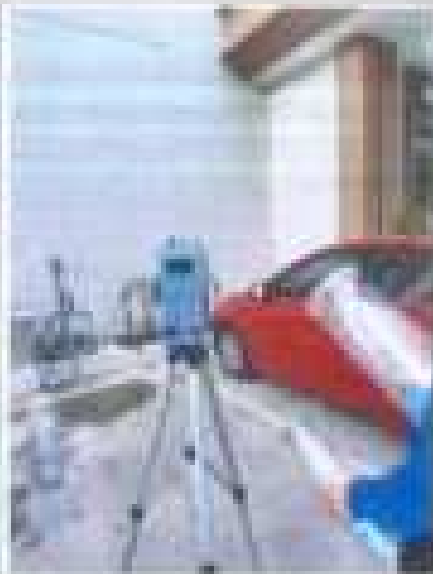


圖 25-2 測量儀器之使用



圖 25-3 測量儀器之使用



圖 25-4 測量儀器之使用

圖 25-5 測量儀器之使用



图 6-6-10



Figure 11-11



tripod-mounted camera

tripod-mounted camera

tripod-mounted camera

tripod-mounted camera

惠州恒裕服装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与监测表

环评	环评	环评	环评	环评	环评	环评	环评	环评	环评	
验收	验收	验收	验收	验收	验收	验收	验收	验收	验收	
验收依据										
验收依据										
验收依据	验收依据									
	验收依据									
验收内容	废气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直径	排气筒直径	排气筒直径	排气筒直径	排气筒直径	排气筒直径	排气筒直径	排气筒直径	排气筒直径
		排气筒位置	排气筒位置	排气筒位置	排气筒位置	排气筒位置	排气筒位置	排气筒位置	排气筒位置	排气筒位置
		排气筒数量	排气筒数量	排气筒数量	排气筒数量	排气筒数量	排气筒数量	排气筒数量	排气筒数量	排气筒数量
	噪声	噪声源	噪声源	噪声源	噪声源	噪声源	噪声源	噪声源	噪声源	噪声源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位置
		噪声源数量	噪声源数量	噪声源数量	噪声源数量	噪声源数量	噪声源数量	噪声源数量	噪声源数量	噪声源数量
		噪声源功率	噪声源功率	噪声源功率	噪声源功率	噪声源功率	噪声源功率	噪声源功率	噪声源功率	噪声源功率
		噪声源类型	噪声源类型	噪声源类型	噪声源类型	噪声源类型	噪声源类型	噪声源类型	噪声源类型	噪声源类型
		噪声源距离	噪声源距离	噪声源距离	噪声源距离	噪声源距离	噪声源距离	噪声源距离	噪声源距离	噪声源距离
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										
验收结论										

烟台地区重点排污单位废气治理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附表

环评	3.2018	环评	2018.12.20	环评	2018.12.20	环评	2018.12.20	
审批	2018	审批	2018.12.20	审批	2018.12.20	审批	2018.12.20	
建设	2018.12.20							
验收	2018.12.20							
环评	<p>本项目废气治理工程，对于废气治理工程治理效率及治理效果，环评报告表进行了详细预测，并提出了相应的治理措施。环评报告表预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气治理工程治理效率为95%以上，治理效果达到国家排放标准。环评报告表还提出了相应的治理措施，包括：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定期对废气治理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废气治理设施处于良好状态；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监测，及时发现并处理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p>							
废气治理	除尘	旋风除尘器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布袋除尘器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电除尘器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除尘效率95%	
	脱硫	湿法脱硫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干法脱硫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半干法脱硫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循环流化床脱硫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炉内脱硫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硫效率95%
	脱硝	SCR脱硝	脱硝效率95%	脱硝效率95%	脱硝效率95%	脱硝效率95%	脱硝效率95%	脱硝效率95%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与评价表

建设单位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环评单位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验收监测单位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监测日期	2023年10月10日																																																							
监测地点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监测因子	<p>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挥发性有机物、一氧化碳、甲烷、乙烷、丙烷、丁烷、戊烷、己烷、庚烷、辛烷、壬烷、癸烷、十一烷、十二烷、十三烷、十四烷、十五烷、十六烷、十七烷、十八烷、十九烷、二十烷、二十一烷、二十二烷、二十三烷、二十四烷、二十五烷、二十六烷、二十七烷、二十八烷、二十九烷、三十烷、三十一烷、三十二烷、三十三烷、三十四烷、三十五烷、三十六烷、三十七烷、三十八烷、三十九烷、四十烷、四十一烷、四十二烷、四十三烷、四十四烷、四十五烷、四十六烷、四十七烷、四十八烷、四十九烷、五十烷、五十一烷、五十二烷、五十三烷、五十四烷、五十五烷、五十六烷、五十七烷、五十八烷、五十九烷、六十烷、六十一烷、六十二烷、六十三烷、六十四烷、六十五烷、六十六烷、六十七烷、六十八烷、六十九烷、七十烷、七十一烷、七十二烷、七十三烷、七十四烷、七十五烷、七十六烷、七十七烷、七十八烷、七十九烷、八十烷、八十一烷、八十二烷、八十三烷、八十四烷、八十五烷、八十六烷、八十七烷、八十八烷、八十九烷、九十烷、九十一烷、九十二烷、九十三烷、九十四烷、九十五烷、九十六烷、九十七烷、九十八烷、九十九烷、一百烷。</p>																																																							
监测结果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10">监测因子</td> <td rowspan="4">颗粒物</td> <td>废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废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废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废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 rowspan="6">氨气</td> <td>废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废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废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废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废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废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 colspan="2">氨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r> <td colspan="2">氨气排放浓度限值</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d>50mg/m³</td> </tr> </table>			监测因子	颗粒物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氨气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氨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氨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监测因子	颗粒物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氨气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废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氨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氨气排放浓度限值		50mg/m ³	50mg/m ³	50mg/m ³																																																				
监测结论	<p>经监测，本项目废气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要求，氨气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675-1993）的要求。监测结论：合格。</p>																																																							
监测报告	<p>监测报告编号：YKJ-2023-10-10-001</p>																																																							
监测费用	<p>监测费用：¥10000.00</p>																																																							
监测单位	<p>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p>																																																							
监测负责人	<p>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p>																																																							
监测日期	<p>2023年10月10日</p>																																																							
监测地点	<p>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p>																																																							
监测因子	<p>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气、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挥发性有机物、一氧化碳、甲烷、乙烷、丙烷、丁烷、戊烷、己烷、庚烷、辛烷、壬烷、癸烷、十一烷、十二烷、十三烷、十四烷、十五烷、十六烷、十七烷、十八烷、十九烷、二十烷、二十一烷、二十二烷、二十三烷、二十四烷、二十五烷、二十六烷、二十七烷、二十八烷、二十九烷、三十烷、三十一烷、三十二烷、三十三烷、三十四烷、三十五烷、三十六烷、三十七烷、三十八烷、三十九烷、四十烷、四十一烷、四十二烷、四十三烷、四十四烷、四十五烷、四十六烷、四十七烷、四十八烷、四十九烷、五十烷、五十一烷、五十二烷、五十三烷、五十四烷、五十五烷、五十六烷、五十七烷、五十八烷、五十九烷、六十烷、六十一烷、六十二烷、六十三烷、六十四烷、六十五烷、六十六烷、六十七烷、六十八烷、六十九烷、七十烷、七十一烷、七十二烷、七十三烷、七十四烷、七十五烷、七十六烷、七十七烷、七十八烷、七十九烷、八十烷、八十一烷、八十二烷、八十三烷、八十四烷、八十五烷、八十六烷、八十七烷、八十八烷、八十九烷、九十烷、九十一烷、九十二烷、九十三烷、九十四烷、九十五烷、九十六烷、九十七烷、九十八烷、九十九烷、一百烷。</p>																																																							

附件四：廣東省環境保護廳《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佈局與調整辦法》

年份	站點總數	水質	水質	水質	水質	水質	水質
年份	站點總數	水質	水質	水質	水質	水質	水質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一)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類別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說明	<p>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佈局與調整辦法，是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和《水質監測站點設置與調整辦法》等有關規定，結合本省實際，為加強水質監測工作，提高水質監測的科學性、準確性和有效性，特制定本辦法。</p> <p>本辦法所稱的水質監測站點，是指在水體中設置的，用於監測水質狀況的設施。本辦法所稱的水質，是指水體的物理、化學、生物等性質。</p> <p>本辦法所稱的水質監測站點佈局與調整，是指根據水質監測的需要，對水質監測站點的設置、調整、撤銷、遷移等進行管理。</p> <p>本辦法適用於本省行政區域內的水質監測站點佈局與調整工作。</p>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廣東省水質監測站點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站點類別	站點名稱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3月25日，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根据《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医疗机构》、排污许可相关要求及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潮州大道南段与南较西路交界恒沃大厦6-10层、在第1层和地下负一层分别建设医疗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间和污水处理站。（项目中心地理坐标：北纬23°38'41.419"，东经116°37'46.767"），总占地面积为1700m²，总建筑面积为8500m²。设置有妇科门诊、眼科门诊、中医门诊、运动治疗室、作业治疗室、中医治疗室、语音治疗室、物理治疗室、康复判定室等。建成后，设置床位140张，年接诊量近10000人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5月，我司委托深圳正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11月1日取得潮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潮环建[2022]43号）。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要求，我司于2023年2月10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完成该项目排污许可证申报。项目主体工程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已于2023年2月11日建成，并2023年2

月 12 日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进行调试运行，同时按规定进行项目主体工程和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及调试起止时间进行公示。

项目建设以来，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83%。项目投资与环评一致。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内容，对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环境保护设施进行竣工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选址、性质、规模、生产工艺或者采取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均没有发生改变，现场实际情况与环评基本相符。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主要产生的废水是医疗废水、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

理后与医疗废水一起进入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调节+A/O 二级处理+消毒）处理达标通过规范化设置排污口排入市政管道最终汇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二) 废气

项目主要产生的废气为污水处理站周边废气、艾熏和药剂挥发废气，均呈无组织排放。

项目污水处理站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恶臭污染物，主要成分为 H_2S 、 NH_3 。项目各污水处理池位于地下负一层，污水消毒处理设施位于污水处理间内，将污水处理池加盖板密闭，盖板上预留进、出气口，定期喷洒除臭剂，对环境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项目设有艾灸室，艾灸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异味，由于艾灸异味产生量与病人需求量有关，且设置房间较少，废气产生量较少，日常加强对艾灸室内通风换气，对环境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项目在日常经营中会有少量气味，主要是各种药品及试剂散发的气味，由于产生的气味较少，日常加强院内的通风换气，对环境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三) 噪声

项目主要来自部分医疗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污水处理设备、水泵、空调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人群噪声等。项目通过合理布局、相应的隔声措施以及采用环保低碳设备；污水处理设备设在较密闭空间内，加强设备维护、做好降噪减震处理；在医院禁止大声喧哗，并各科室安排导诊护士、维护科室秩序、加强管理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医疗废物、废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

其中，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一般固废为废包装材料、一次性床单，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交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医疗废物主要包括医用过的纱布、棉球、一次性手套、一次性注射器、废弃药品等，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综合废水处理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污泥，污泥干化消毒后，定期交由广东广业绿色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废水事故性排放：项目废水处理设备故障可能出现废水未能达到预期处理效果，或者废水未经处理泄漏排放，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

(2) 危险废物泄露：危险废物管理不善导致渗漏而污染当地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和土壤环境。

(3) 危险化学品管理不善或泄露：项目运营中使用的酒精均属于易燃液体，储存、使用过程中管理不善或泄露可能会引发火灾，在火灾过程中产生大量烟尘对区域空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在消防过程中大量消防废水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

(4) 火灾事故：院区电路短路等造成火灾事故，污染当地空气环境。

(5) 事故处理过程中的应急措施

加强废水设备日常的维护和管理，定期对废水处理系统的各类设备进行保养、检查和维修，确保废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现场作业人员定时记录废水处理状况，废水处理各单元进行点检工作，并派专人巡视，遇不良工作状况立即停止车间相关作业，维修正常后再开始作业；设置备用抽水泵，一旦废水处理系统出现

故障，立刻停止生产，关闭排放口阀门，立刻联系专业废水设备处理人员进行排查故障；利用地下负一层污水处理站及地下负一层进行围堰，将事故废水引入暂存，待事故排除，企业将联系有处理能力的第三方对消防废水进行委外处理。

对**医疗废物**暂存间划分泄漏危险区域、腐蚀区域。对重点部位做好防腐、防渗处理，避免**医疗废物**暂存间的泄漏而导致的土壤污染和附近水体污染。

项目运营中使用的酒精属于易挥发的易燃液体，装卸和搬运过程应该轻拿轻放，单独存放，专人、专账进行管理；同时，药房应做好禁烟、防火措施，并配备灭火器材并保持其正常状态。一旦发生火灾事故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进行灭火，同时疏散人群，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加强院区电路检修对员工进行火灾事故预防安全教育，增强员工火灾防范意识和安全意识，火灾事故时，立即关闭截留阀或用沙袋堵截排水口，防止消防废水顺排水口排出。

在院区多处位置设置了视频监控，对全院的各环境风险源进行实时监控，监视院区场所运营状况、药房，能够第一时间从视频监控中发现险情的发生，值班人员一旦发现异常情况立即启动预警机制并上报，现场操作人员得到预警信息后到现场检查确认，并查明原因、排除故障、恢复正常，直到解除预警信息。

(6)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相关在线监测装置。

(7) 结合实际情况，开展环境应急预案的培训、宣传和必要的应急演练，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及时启动环境应急预案。计划每年至少开展应急培训 1 次，采取内部培训或委托培训单位对全体员工进行应急培训，由安全管理人员制订计划并组织实施。应急培训采取教师讲授应急预案、座谈讨论、现场操作培训、开展消防安全活动等多种方式。

项目已制定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日常需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委托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

(一) 废水

项目综合废水经处理后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及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较严者后,通过规范化设置排污口排入市政管道最终汇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二) 废气

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排放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厂界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新改扩建厂界二级标准。

(三) 噪声

项目东北、西北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其余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

医疗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年版)的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相关要求;生活垃圾执行《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条例》的相关要求,

(五)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综合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因此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计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的总量控制指标内，本项目无需另设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本项目按照环评其批复的要求建设，其建设规模、地点、设备、污染防治措施情况没有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中环保措施的要求，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营运，营运规模达到设计规模的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符合“三同时”环保管理制度。经委托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竣工验收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本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报告需进一步修改完善，经验收工作组确认后可依法公示。

六、后续要求

1、项目在运营过程中须加强生态环境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积极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

2、按《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等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做好相关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3、按生态环境管理要求，做好各项日常台账记录及监测工作，尤其危废台账需及时按要求记录并留底。

七、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件。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湖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身份	本人签名
1	吴师师	湖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建设单位	吴师师
2	周永权	湖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高工	专家	周永权
3	杨燕	湖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高工	专家	杨燕
4	陈斌	湖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高工	专家	陈斌
5	史博群	湖州吉诺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签字人	检测单位	史博群
6	丁少宏	湖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验收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丁少宏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施工简况

本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5 日开始对主体工程和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施工，直至 2023 年 2 月 11 日全面竣工。

1.2 验收过程简况

(1) 开工、竣工、调试情况

①本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5 日开始对主体工程和环境保护设施进行施工，直至 2023 年 2 月 11 日建成。

②2023 年 2 月 12 日~2023 年 5 月 12 日对主体工程和环境保护设施等进行调试。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部建成，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正常运行，具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2) 验收工作组织、启动

①2023 年 2 月 12 日，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正式委托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同日委托潮州市润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深圳市清华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14 日实施了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

②2023 年 3 月，潮州市润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有关规范编制完成了《潮州恒沃康复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③2023 年 3 月 25 日，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组织了自主验收专家评审会，专家组原则同意本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④2023 年 4 月 10 日，建设单位委托潮州市润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在其公司网站进行 20 个工作日（2023 年 4 月 10 日~2023 年 5 月 5 日）的公示。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领导小组。该小组由总指挥和指挥组成员组成。

总指挥：吴泽坤 联系电话：18823512999

指挥组成员：吴泽坤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制定了《生态环境管理制度》、《危险废物贮运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环保设施的管理维护由医院管理层和当班的行政小组负责管理。该管理制度详见附件 1 及附件 2。

(2) 环境监测计划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将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1105—2020）做好自行监测工作。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已根据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且在潮州市生态环境局湘桥分局完成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445102-2022-0051L。已按相应相关要求作出相应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和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和淘汰落后产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无需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无居民搬迁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不涉及如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5日

附件 1：建设单位生态环境管理制度

生态环境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搞好本单位的环境保护工作，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2、本单位环境保护管理主要任务是：宣传和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充分、合理地利用各种资源、能源，控制和消除污染，促进本单位发展，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使单位的经济活动能尽量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污染。

3、保护环境人人有责，单位员工、领导都要认真、自觉学习、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正确看待和处理生产与保护环境之间的关系，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提倡清洁生产、循环利用，从源头上尽量消灭污染物，认真执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

4、医院要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把节能减排工作当作硬任务，搞好清洁卫生工作，做好废水、废气、废渣、噪声等的综合治理工作。

5、医院除贯彻、执行本制度外，还必须同时严格执行国家和各级政府有关环保的法规、制度和标准。

第二章 生态环境管理职责

1、医院成立安全委员会，负责院内生态环境管理和环保技术监督工作。院长任委员会主任，副院长任副主任，各科室主任是安全委员会成员，办公室设在安全环保室。安全环保室配备必须的专业技术人员。各科室配备生态环境管理人员，负责本科室的日常生态环境管理工作。

2、安全环保室职责

(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本医院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

(2) 负责协助院长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

(3) 监督检查医院执行“三废”治理情况。参加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方案的研究和审查工作，并参加验收，提出环保意见和要求。

(4) 组织医院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帐，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生态环境部门报告。

(5) 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并对环保岗位进行培训考核。

3、各科室环保工作职责

(1) 执行医院环保计划，制定和完善本单位生态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2) 定期、不定期检查本单位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和运行记录。

(3) 负责监督本单位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达标排放情况。

(4) 按规定向院长报告本单位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和污染减排情况。

(5) 负责组织对医院员工进行环保知识培训。

4、员工环保工作职责

(1) 学习和掌握本岗位环保设施的工作原理和操作方法。

(2) 按操作规程要求，认真操作本工段环保设施，并做好工作记录和环保设施运行记录，涉及添加药物的须按操作规程要求添加药物，确保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处理结果优良。

(3) 接受安全环保室的监督和指导，虚心学习各类环保知识。

(4) 定期对本岗位环保设施进行清洁维护，并填写维护记录。

(5) 随时向领导报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若遇异常及时上报，确保环保风险降低到最低程度。

第三章 基本原则

1、安全环保室是医院生态环境管理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全面负责本医院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医院环境状况，减少医院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并协调医院与政府生态环境部门的相关工作。

2、环保人员要重视防治“三废”污染，保护环境。要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生产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日常生产中去，实行生产环保一齐抓。

3、生态环境管理工作关系到周边环境和每个职工的身体健康及医院生产发展。员工必须严格执行生态环境管理工作制度，任何违反生态环境管理工作制度，造成事故者，将被根据事故程度追究责任。

4、防止“三废”污染，实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所有造成环境污染和其它公害的单位都必须提出治理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实施，医院在财力、物力、人力方面应及时给予安排解决。

5、对环保设施、设备等要认真管理，建立定期检查、维修和维修后验收制度，保证设备、设施完好，运转率达到考核指标要求。

第四章 废气排放管理

1、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厂界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新改扩建厂界二级标准。

2、医院应定期做好日常运行记录。

第五章 废水排放管理

1、项目综合废水排放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的排放

标准以及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者后排入潮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2、医院应定期做好日常运行记录。

第六章 噪声排放管理

项目东北、西北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即昼间 $\leq 70\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其他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

第七章 固废管理

1、医疗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年版）的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

2、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

3、生活垃圾执行《广东省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条例》的相关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第八章 污染事故管理

1、针对可能发生的水污染、大气污染等事故，医院应制定完善的应对措施，有效应对突发环境污染，提高应急反应。

2、医院发生污染事故后，应妥善做好事故的善后工作，并协助生态环境部门做好事故原因的调查，制定防范措施。

第九章 附则

1、本制度属医院规章制度的一部分，由医院安全委员会负责贯彻落实。安全环保室要严格执行，并监督、检查。

2、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5日

附件 2 危险废物贮运管理制度

危险废物贮运管理制度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医院产生的医疗废物及危险废物必须送至医疗废物暂存间贮存。并由专人管理危险废物的入、出库登记台账。

2、医疗废物暂存间不得放置其它物品，应配备相关的消防器材及医疗废物标识。

3、应保持储存点场地的清洁，医疗废物堆放整洁。

4、产生危险废物及医疗废物的科室，应及时联系医疗废物暂存间管理人员做好厂内储运工作。

5、相关责任人按相关管理制度对医疗废物暂存间进行规范管理，做好危险废物产生、暂存、堆场库存台帐，台帐每月报医院环保领导小组备案。

6、医疗废物暂存间专管人员每天必须对贮存的危险废物进行检查，医疗废物暂存间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危险废物。发现问题，按照技术要求及时处置。

7、当危险废物贮存一定量时，负责人要及时上报医院环保领导小组，由医院环保领导小组及时办理危险废物转移相关手续。

8、严格按照国家对危险废物的相关要求和医院的相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工作。

9、在由危险货物运输车辆装车之前，必须对车辆所运输的危废类别及其数量与转移联单进行核对确保无误。

10、医疗废物暂存间必须符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年版）》、《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修订）》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等进行收贮、运

输，并确保各项管理均满足生态环境部门对危险废物的管理要求的相关规定，同时符合消防安全的相关要求。

11、在医疗废物暂存间显眼位置必须设置危险废物标识，同时设置危险废物危险告知牌和相关管理制度。

12、医院组织进行每日巡查，发现隐患问题，应及时处理，不能及时处理的要立即报告医院环保领导小组。

13、按照规定定期对安全消防设施和器材进行维护、保养和检查工作保证安全消防设施在位有效，确保安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

14、本制度属医院规章制度的一部分，由医院环保领导小组负责贯彻落实。医院环保领导小组要严格执行，并监督、检查。

15、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潮州恒沃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5日